



目錄

| | |
|----|------------------|
| 1 | 企業簡介 |
| 2 | 主席報告書 |
| 3 | 集團董事總經理報告書 |
| 6 | 董事會 |
| 11 | 管理層的討論及分析 |
| | 香港電訊信託與香港電訊有限公司 |
| 23 | 綜合損益表 |
| 24 | 綜合全面收益表 |
| 25 | 綜合財務狀況表 |
| 27 | 綜合權益變動表 |
| 29 | 簡明綜合現金流量表 |
| 30 | 未經審核簡明綜合中期財務資料附註 |
| | 香港電訊管理有限公司 |
| 46 | 損益表 |
| 47 | 全面收益表 |
| 48 | 財務狀況表 |
| 49 | 權益變動表 |
| 50 | 簡明現金流量表 |
| 51 | 未經審核簡明中期財務資料附註 |
| 53 | 一般資料 |
| 59 | 企業資料 |

企業簡介

香港電訊是香港首屈一指的電訊服務供應商及領先的固網、寬頻及流動通訊服務營運商，提供廣泛的服務以滿足全港市民、本地及國際商界的需要，包括本地電話、本地數據及寬頻、國際電訊、流動通訊、企業方案，以及客戶器材銷售、外判服務、顧問服務及客戶聯絡中心等其他電訊服務。

香港電訊在香港提供獨特的「四網合一」體驗，聯同母公司電訊盈科有限公司透過香港電訊的固網、寬頻互聯網及流動通訊平台傳送媒體內容。

香港電訊亦提供一系列傳輸以外的創新及智能生活服務，無論客戶身處家中、辦公室或戶外，為他們的日常生活帶來便利。消費者和商戶亦可享受香港電訊的流動付款、智能流動銷售點(POS)方案，以及保險服務等金融相關服務。

企業客戶方面，香港電訊提供的端對端整合方案，結合雲端運算、物聯網(IoT)、人工智能(AI)等新技術，為企業加快數碼轉型，推動香港邁向智慧城市。

香港電訊的The Club是全港首屈一指的會員計劃，不僅透過層出不窮的優惠和禮遇令會員的生活更多姿多采，更隨著商戶合作夥伴持續增加而發展為新的數碼生態圈，連繫消費者與商戶。

香港電訊以香港為總部，共聘用超過15,900名員工，業務據點遍及內地以及世界其他國家及地區。

香港電訊信託與香港電訊有限公司的股份合訂單位在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上市(代號：6823)。

主席報告書

我欣然匯報，儘管在2019冠狀病毒疫情下，經濟及營運環境極具挑戰，香港電訊於截至2020年6月30日止六個月，仍錄得堅穩的業績及穩定的經調整資金流。

自疫情在年初爆發以來，市民及企業對傳輸的需求持續增加，香港電訊在期內全面配合有關需求，協助客戶進行各種數碼互動，包括上網學習、工作及娛樂。這不只反映了我們覆蓋廣泛的光纖網絡品質卓越及穩定可靠，亦為集團上半年的表現帶來正面影響。

於4月，香港電訊成為全港首家推出真正5G網絡的本地流動通訊營運商，提供與別不同的5G服務。首數月的5G上客情況令人鼓舞，而我們正擴展網絡的覆蓋範圍，確保客戶無論何時何地，均可享受到獨一無二的流動通訊體驗。

我們亦相信，隨著醫療、物業、建築及其他行業引入以5G推動的方案和應用，藉以提升營運效益，5G將能為我們的商業業務提供額外的增長動力。

在疫情期間，市民居家抗疫，更多人轉用網上購物，加快了消費行為的演進。我們已加強旗下數碼渠道，採用數據分析技術，為客戶提供更豐富的個人化產品及服務。除此以外，我們亦推出了遙距醫療平台，繼續擴闊香港電訊的數碼生態圈。

下半年伊始，香港隨即錄得多宗本地感染個案，市民將要長時間承受疫情的影響，經濟復原步伐亦顯得更不明朗。我們期盼經濟早日復甦及社會回復正常，此刻我們會繼續專注於提供可靠的傳輸及創新服務，以配合客戶的需要。同時，我們亦會對疫情所帶來的風險保持高度警覺，密切關注僱員、客戶及其他持份者的需要，並採取所有必要的緩減及預防措施。

主席



李澤楷

2020年8月5日

集團董事總經理報告書

在今年首六個月，由於2019冠狀病毒爆發，香港經歷了有史以來其中一次最嚴重的經濟衰退。保持社交距離及公共場所強制停業等防疫措施，令大量小型企業舉步為艱。出入境旅遊實質上已完全停頓。本地經濟環境極不明朗，再加上中美貿易及科技糾紛加劇，令大型企業對投資更加審慎。

鑒於整體經濟活動受到沉重的影響，香港電訊的零售門市人流亦顯著下降，手機及業務器材銷量減少，流動數據漫遊收益大幅下滑，而私營企業亦將資訊及通訊科技項目推遲。

儘管面對如此不利的外在環境，我欣然匯報，香港電訊上半年的營運表現繼續保持堅穩。這除了建基於我們取得多項政府及公營機構的項目，有助抵銷私營市場的跌勢，亦有賴集團旗下多元化業務的基本實力，以及香港電訊團隊的努力和堅持。

我會在下文概述香港電訊在期內的業務發展，以及我們如何維持未來的增長動力。

可靠的傳輸服務供應商

市場對網上學習及遙距辦公的需要，令穩健、高質量的光纖網絡更顯重要。在上半年，香港電訊的家居及商業客戶對傳輸及頻寬的需求均大幅增長，這反映了我們在市場上的領導地位。

市民對高速寬頻及家居Wi-Fi方案的需求，有助「網上行」吸納住宅客戶及推動客戶升級。雖然多家企業受到疫情重創，被迫結業或出現財困，特別是餐飲酒店業的中小型企業，然而在過去六個月，我們的寬頻客戶人數整體上仍然錄得淨增長。

於2020年上半年，香港電訊獲批數個架設海底電纜及光纖網絡的政府項目，為新界及離島約80個偏遠鄉村提供高速寬頻服務。

PCCW Global的軟件定義互連平台Console Connect，繼續與領先的全球雲端服務供應商合作及連接，讓客戶可以按需付費方式，在統一的平台管理跨雲端服務及應用程式。Console Connect的核心是PCCW Global旗下可靠和安全的光纖及IP網絡，該網絡現已覆蓋全球160個國家逾3,000個城市。

邁向5G時代

於4月1日，香港電訊成為全港首家推出真正5G網絡的本地流動通訊營運商，提供與別不同的5G服務。香港電訊的5G網絡以我們橫跨各頻帶的大量5G頻譜為基礎，並配合集團旗下穩健和無遠弗屆的光纖回程網絡。

在推出初期，我們為維港兩岸的核心商業區、主要基建設施（如香港國際機場）及大型購物中心提供無間斷的連續覆蓋，其後我們已將覆蓋範圍擴展至多區，並透過流動大數據分析安排建網的優次。香港電訊致力在香港提供全面的5G覆蓋，供流動通訊用戶使用，而在第三季結束時，覆蓋率可望如期達到百分之九十。

我們已推出多種內容及應用，供消費者盡情體驗5G的優點，當中包括獨家韓國虛擬實境(VR)4K娛樂內容、4K足球播放、獨家網上遊戲及24-bit音樂。我們更推出了AR Lens應用程式，客戶可透過擴增實境鏡頭尋找及取得參與商戶和食肆的特別優惠。AR Lens與商場及購物區合作，可為受疫情重創的零售及餐飲業吸引更多人流。

香港電訊推出了多款5G手機品牌和型號，部分更為獨家款式。惟上半年的消費情緒持續低落，加上手機的生態圈尚未成熟，特別是iPhone仍未推出5G型號手機，以致手機銷售情況低迷，客戶升級至5G的步伐緩慢。儘管如此，在我們推出5G網絡的首數月，上客情況令人鼓舞。截至6月30日，CSL及1010的後付零售客戶約百分之四已轉用5G，較中國內地及南韓的5G初期滲透率為佳。

5G企業應用發展潛力

香港電訊憑藉對固網及流動通訊科技的豐富知識及專業技術，一直協助不同行業以新興技術進行數碼轉型。而5G的出現，能開拓更多新的業務機遇，因為5G的主要特性—超高速、超低延遲和海量連接—可以促進多種科技的應用，例如物聯網(IoT)、虛擬實境、雲端運算、人工智能(AI)、機械人等。各行業採納這些科技，特別是醫療、物業、建築、運輸、物流及零售業，將會為我們在5G領域締造額外的增長動力。

香港電訊現在已為一家環球房地產服務公司構建全港最大規模的物聯網地產科技(PropTech)項目，於超過200個物業內安裝逾4,000個物聯網感應器，以監控溫度、濕度、空氣質素、保安或漏水情況。客戶並可利用收集到的數據了解業務狀況，從而調整流程，提升營運效率及促進可持續發展。

創新健康科技協作

香港電訊在7月推出遙距醫療平台DrGo，為醫療保健業邁向數碼轉型的重要里程碑。DrGo以應用程式為平台，連接香港用戶與醫生，透過視象診症為用戶提供醫療諮詢及意見，並將處方藥物送到病人的登記地址。遙距醫療能讓病人方便自在地求診，社會對有關服務的需求持續增加，而在疫情爆發期間，遙距醫療更發揮關鍵作用。

我們初期會與私營機構醫生合作提供診症服務，而長遠目標是為公共醫療體系的使用者提供遙距醫療保健服務，方便普通科門診服務的病人及經常覆診的長期病患者求診。

香港電訊亦正探索將健康科技(HealthTech)應用於醫院、診所及大學的機會，例如遙距醫療、遙距督導、遙距臨床培訓及智慧醫院等，藉此開拓B2B(商業對商業)機遇。香港電訊具備將5G技術、物聯網及人工智能應用於大數據分析的能力，可促進醫學研究、疾病預防及診斷，為社會帶來莫大裨益。例如我們可以利用5G高頻寬及低延遲的特性，以4K高清鏡頭連接放射造影檢查的畫面，讓醫生有如親臨其境，為病人遙距進行實時診斷。

加強金融科技服務

我們除了將健康科技融入旗下數碼生態圈，亦同時擴展金融科技(FinTech)服務的範疇。於5月，我們在「拍住賞」流動付款服務及「智能POS」商戶服務方案之上，再推出HKT Flexi小型貸款服務應用程式，初期開放予在香港電訊、1010或csi專門店購物的客戶使用，並會因應客戶的整體評級而調整個人利率。此服務將會分階段伸延至集團旗下的網上渠道。

香港電訊參與的合營公司Mox，是香港首批獲發牌照的虛擬銀行之一。Mox即將投入服務，透過應用程式提供全數碼化的零售銀行服務。Mox代表著新一代的銀行服務：以雲端為本，具備安全及可靠的基建設備與服務，並採用快速和高成本效益的發展週期。

我們的數碼生態圈建基於龐大的客戶基礎之上，並結合了旅遊及保險服務。香港電訊的會員計劃The Club能深化我們與客戶的關係，有效留住客戶並加強雙方互動。截至6月底，The Club的會員人數已增加至超過300萬名，聯盟夥伴及提供兌換獎賞的合作夥伴亦繼續增加，為會員提供更多元化的兌換選擇和優惠。

隨著更多人選擇在網上購物，網購平台Club Like上半年的銷售額錄得大幅上升。Club Like現時共有1,800個本地及國際品牌提供逾18,000項商品(SKU)，供消費者以現金或Club積分選購。

關懷僱員 服務社會

在疫情期間，我們致力維持業務運作及保持生產力的同時，亦竭力保障我們的僱員免受2019冠狀病毒威脅，協助抑制病毒在社區散播。我們採取在家辦公及彈性工作安排，更頻密地為物業清潔及消毒，以及盡量減少面見形式的會議。外勤同事工作時，必須嚴格遵守公司所訂的預防措施。我們並視乎情況需要，安排部分專門店暫停營業及縮短營業時間。集團會密切監察疫情發展，在需要時加強防疫措施。

儘管經濟正經歷衰退，香港電訊將繼續培育新僱員及投資於員工發展與再培訓，讓僱員在心態和技術上均準備就緒，可為客戶提供配合未來需要的服務。

我們明白社區在通訊方面的需要，因此CSL Mobile於疫情爆發初期為160家由非政府機構營辦的護老中心提供手機及免費流動數據，讓居於中心的長者可以透過視象通話與家人保持聯絡。此外，我們亦免費贈送額外數據予現有流動通訊客戶。

集團並為企業客戶，尤其是中小型企業提供免費商業服務及特別優惠，協助企業推行遙距辦公。

展望

作為領先的創新企業及香港首屈一指的資訊及通訊科技服務供應商，香港電訊具備最佳條件，協助推動消費者及企業採用5G。而隨著5G手機的生態圈於下半年繼續發展，假如經濟情況並無進一步惡化，客戶升級至5G的步伐將有望加快。

香港電訊亦正積極與公營機構及不同行業合作，探索如何透過5G及其他新興技術提高效率及掌握商機，以及推動香港持續轉型至智慧城市。

我們會發揮集團龐大的長期客戶基礎所帶來的優勢，繼續審慎地在新行業開拓收益源頭，例如社會需求日益增加的醫療保健服務，為集團建立中長期收益。踏入數碼時代，香港電訊在改進市民數碼生活方面扮演著更重要的角色，我們正加強數碼互動，迎接服務行業的新常態。

我們目前難以預測疫情最終的影響，但相信年內的本地經濟及市場環境仍會極具挑戰性。在7月，香港爆發新一波疫情，為經濟復甦前景添上新的不明朗因素。我們不會自滿，但我有信心，憑藉香港電訊穩固的基礎及多元化的業務組合，我們將會順利跨越逆境。為此，我們亦須實施嚴格的成本控制措施。香港電訊的首要目標，將一如以往繼續為單位持有人帶來穩定回報。

集團董事總經理



許漢卿

2020年8月5日

董事會

執行董事

李澤楷

執行主席

李先生，53歲，於2011年11月獲委任為香港電訊有限公司(「香港電訊」)及香港電訊管理有限公司(作為香港電訊信託託管人—經理)執行主席兼執行董事，亦為香港電訊執行委員會主席及香港電訊董事會提名委員會成員。李先生亦為電訊盈科有限公司(「電訊盈科」)執行董事兼主席(自1999年8月起擔任)、電訊盈科執行委員會主席及電訊盈科董事會提名委員會成員。他亦是盈科拓展集團主席兼行政總裁、盈科大衍地產發展有限公司(「盈大地產」)執行董事、盈大地產執行委員會主席、盈大地產薪酬委員會及提名委員會成員、新加坡盈科亞洲拓展有限公司(「盈科拓展」)主席兼執行董事，以及盈科拓展執行委員會主席。

李先生是美國華盛頓策略及國際研究中心國際委員會的成員，以及環球資訊基建委員會的成員。李先生於2011年11月獲亞洲有線與衛星電視廣播協會頒發終身成就獎。

許漢卿

集團董事總經理

許女士，55歲，自2018年9月起擔任香港電訊有限公司(「香港電訊」)及香港電訊管理有限公司(「託管人—經理」)(作為香港電訊信託託管人—經理)集團董事總經理。她自2011年11月起出任香港電訊及託管人—經理執行董事。她是香港電訊執行委員會成員，並擔任本集團若干成員公司的董事職務。她曾於2011年11月至2018年8月出任香港電訊集團財務總裁，主要職責是監督本集團的財務事宜。許女士亦為電訊盈科有限公司(「電訊盈科」)的集團財務總裁兼執行董事、電訊盈科執行委員會成員，以及盈科大衍地產發展有限公司(「盈大地產」)的執行董事。

許女士於1999年9月加入Cable & Wireless HKT Limited(該公司其後由電訊盈科併購)。她其後在21年間歷任電訊盈科集團多個職位，包括於2006年9月至2007年4月擔任電訊盈科集團的集團財務總監，以及電訊盈科集團的財務總監，負責電訊服務部門及監管事務會計工作。許女士亦曾於2009年7月至2011年11月出任盈大地產的財務總裁。

許女士於加入Cable & Wireless HKT Limited之前，曾在一家從事酒店及物業投資與管理業務的上市公司擔任財務總監。

許女士以一級榮譽畢業於香港大學，獲頒授社會科學學士學位。她為合資格會計師，並為香港會計師公會及美國會計師協會的會員。

非執行董事

彭德雅

非執行董事

彭德雅先生，65歲，於2011年11月獲委任為香港電訊有限公司(「香港電訊」)及香港電訊管理有限公司(「託管人—經理」)(作為香港電訊信託託管人—經理)非執行董事。他是香港電訊審核委員會及託管人—經理審核委員會的成員。彭德雅先生亦為盈科亞洲拓展有限公司的執行董事及集團董事總經理、盈科拓展集團執行董事兼財務總監、FWD集團若干成員公司的董事，以及電訊盈科有限公司(「電訊盈科」)高級顧問。他亦是香港電訊及託管人—經理執行主席李澤楷先生所控制若干其他公司的董事。彭德雅先生於1999年8月至2011年11月為電訊盈科執行董事。

在加盟盈科拓展集團之前，彭德雅先生於1976年開始在畢馬威會計師事務所工作，其後於1980年加盟Occidental International Oil Incorporated。於1983年，他加盟Schlumberger Limited，在多個國家擔任主要管理職位，自1989年起在新加坡出任Vestey Group的地區財務董事。

於1992年，彭德雅先生加盟Boustead Singapore Limited，出任集團營運總監，其後於1995年轉投Morgan Grenfell Investment Management (Asia) Limited，擔任董事兼營運總監。他於1997年加入盈科拓展集團。

彭德雅先生在英國接受教育，畢業於英國蘇塞克斯大學，獲頒授經濟學學士學位，現為英格蘭及威爾斯會計師公會、澳洲會計師公會、香港董事學會及新加坡特許會計師協會的資深會員。

鍾楚義

非執行董事

鍾先生，59歲，於2011年11月獲委任為香港電訊有限公司及香港電訊管理有限公司(作為香港電訊信託託管人一經理)非執行董事。鍾先生於2010年5月至2011年11月為電訊盈科有限公司(「電訊盈科」)非執行董事。他自1996年11月出任電訊盈科執行董事，負責集團的收購及合併事務，並於2010年5月調任為電訊盈科非執行董事。他於1999年3月加入盈科拓展集團。

鍾先生於1983年畢業於英國倫敦大學University College，取得法律學位。

鍾先生於2004年加入資本策略地產有限公司，現為該公司的主席兼執行董事。他曾為香港建設(控股)有限公司的獨立非執行董事。

李福申

非執行董事

李先生，57歲，於2011年11月獲委任為香港電訊有限公司(「香港電訊」)及香港電訊管理有限公司(作為香港電訊信託託管人一經理)非執行董事，亦為香港電訊薪酬委員會、提名委員會及執行委員會成員。李先生於2007年7月出任電訊盈科有限公司(「電訊盈科」)非執行董事，並於2018年9月出任電訊盈科董事會副主席。他是電訊盈科執行委員會成員。

李先生為中國聯合網絡通信(香港)股份有限公司(「中國聯通香港」)執行董事。他目前亦擔任中國聯合網絡通信集團有限公司(「中國聯通」)、中國聯合網絡通信股份有限公司(「中國聯通A股」)及中國聯合網絡通信有限公司的董事。

他曾擔任原吉林省電信公司及吉林省通信公司副總經理、中國網絡通信集團公司財務部總經理及總會計師、中國網通集團(香港)有限公司首席財務官、執行董事及聯席公司秘書、中國聯通副總經理及總會計師、中國聯通A股高級副總裁，以及中國聯通香港高級副總裁及首席財務官。

李先生於2004年取得了澳洲國立大學管理學碩士學位，及於1988年畢業於吉林工學院管理工程專業。李先生長期在電信行業工作，具有豐富的管理經驗。

朱可炳

非執行董事

朱先生，45歲，於2018年9月獲委任為香港電訊有限公司(「香港電訊」)及香港電訊管理有限公司(作為香港電訊信託託管人一經理)非執行董事，亦為香港電訊監管事務委員會成員。朱先生亦為電訊盈科有限公司(「電訊盈科」)非執行董事及電訊盈科董事會提名委員會成員。

朱先生為中國聯合網絡通信(香港)股份有限公司執行董事及首席財務官、中國聯合網絡通信集團有限公司總會計師、中國聯合網絡通信股份有限公司首席財務官及董事會秘書，以及中國聯合網絡通信有限公司董事及首席財務官。

朱先生曾擔任寶鋼集團有限公司財務部副部長、經營財務部總經理兼預算總監、資產管理總監、寶山鋼鐵股份有限公司財務總監、董事會秘書、監事、中國寶武鋼鐵集團有限公司產業和金融業結合發展中心總經理、上海寶信軟件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中國太平洋保險(集團)股份有限公司非執行董事、華寶投資

有限公司總經理、賽領國際投資基金(上海)有限公司董事、賽領資本管理有限公司董事、四源合股權投資管理有限公司董事及上海股權投資協會副會長等職務。

朱先生為高級會計師，於1997年畢業於東北大學並於2011年獲得香港中文大學專業會計學碩士學位。朱先生具有豐富的企業財務和投資管理經驗。

施立偉

非執行董事

施立偉先生，59歲，於2014年8月獲委任為香港電訊有限公司(「香港電訊」)及香港電訊管理有限公司(「託管人一經理」)(作為香港電訊信託託管人一經理)非執行董事。他自2014年7月起一直擔任電訊盈科有限公司(「電訊盈科」)執行董事兼集團董事總經理。他也是電訊盈科執行委員會成員，亦是香港電訊及託管人一經理的執行主席李澤楷先生所控制FWD集團若干成員公司的候補董事。

施立偉先生於電訊盈科集團的責任，其中包括為每項業務悉心制訂拓展策略，同時專注確保電訊盈科集團在香港的各項業務組合均維持領導地位。他擁有超過30年經驗，並曾協助企業善用科技進行業務轉型。在加入電訊盈科之前，施立偉先生在Infosys集團工作15年，離職前擔任Infosys Limited總裁兼全職董事。他於Infosys工作時擔當重要角色，為不同行業單位悉心制訂策略及推動業務增長。在此之前，施立偉先生亦於阿西亞布朗勃法瑞集團工作14年，期間擔任多個領導職務，掌管程序自動化及電力傳輸部門。

施立偉先生連續三年擔任歐洲企業獎(EBA)評審團成員，並經常在世界經濟論壇及學術機構(例如歐洲工商管理學院及耶魯大學)演講。

施立偉先生持有印度班加羅爾大學的機械工程學位，並曾參加美國沃頓商學院及印度管理學院艾哈默德巴德分校(IIMA)的行政人員課程。

獨立非執行董事

張信剛教授，FREng, GBS, JP

獨立非執行董事

張教授，80歲，於2011年11月獲委任為香港電訊有限公司(「香港電訊」)及香港電訊管理有限公司(「託管人一經理」)(作為香港電訊信託託管人一經理)獨立非執行董事。他是香港電訊監管事務委員會的主席、香港電訊審核委員會、薪酬委員會及提名委員會的成員，以及託管人一經理審核委員會的成員。張教授於2000年10月至2011年11月任電訊盈科有限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

張教授於2005年被任命為北京外國語大學榮譽教授，於2006年被任命為北京大學榮譽教授，於2007年9月被任命為清華大學榮譽教授，並於2017年被任命為團結香港基金中華學社名譽社長。他曾於1996年至2007年間擔任香港城市大學校長及大學講座教授。此前，他曾於1994年至1996年間任美國匹茲堡大學工程學院院長，於1990年至1994年間任香港科技大學工程學院創院院長，以及於1985年至1990年間任美國南加州大學生物醫學工程學系主任。

張教授為英國皇家工程學院外籍院士及國際歐亞科學院院士；並獲頒授法國國家榮譽軍團騎士勳章及學術棕櫚司令勳章。他於1999年7月獲委任為太平紳士，於2002年7月獲香港政府頒授金紫荊星章。

張教授獲頒授國立台灣大學土木工程理學士學位、美國史丹福大學結構工程理學碩士學位，以及美國西北大學生物醫學工程哲學博士學位。

張教授亦為恒隆地產有限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他曾為漢國置業有限公司、光滙石油(控股)有限公司及南洋商業銀行有限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

Sunil VARMA

獨立非執行董事

Varma先生，76歲，於2011年11月獲委任為香港電訊有限公司(「香港電訊」)及香港電訊管理有限公司(「託管人一經理」)(作為香港電訊信託託管人一經理)獨立非執行董事。他亦是香港電訊審核委員會及託管人一經理審核委員會主席，以及香港電訊提名委員會、薪酬委員會及監管事務委員會成員。

Varma先生是特許公認會計師及成本與管理會計師。他擁有逾40年豐富工作經驗，包括在Price Waterhouse Management Consultants及IBM Consulting Group專門從事管理及業務問題諮詢。直至1994年止，他是負責在印度尼西亞建立及發展Price Waterhouse諮詢業務的合夥人，亦是Price Waterhouse在香港的諮詢業務主管。於1996年至1998年間，Varma先生是印度IBM Consulting Group的副總裁及主管，負責印度IBM Consulting Group的事務。於1999年至2000年，他是Asia Online, Ltd.的臨時財務總監及董事總經理，於2003年，他出任印度HCL-Perot Systems的臨時財務總監。

Varma先生曾在非洲及亞太地區多個國家工作，包括澳洲、印度、印度尼西亞、香港、泰國及中國。他為大型跨國公司及本地公司提供有關企業管治、財務管理、組織強化、效率提升、流程重建及業務系統等領域的意見。他在金融服務、資訊科技、能源、肥料及鋼鐵等多個行業擁有豐富經驗。他曾為公營機構管理數個由世界銀行、亞洲開發銀行及其他多邊融資機構資助的大型任務。Varma先生是印度Dr. Lal PathLabs

Limited的首席獨立董事、審核委員會主席及多個委員會的成員。

Varma先生於1962年7月取得Panjab University數學及經濟學文學學士學位。他自1966年8月起為印度特許會計師協會(Institute of Chartered Accountants of India)會員，自1972年6月起成為資深會員，並自1975年9月起為印度成本與管理會計師協會(Institute of Cost and Management Accountants of India)會員。

麥雅文

獨立非執行董事

麥雅文先生，73歲，於2014年5月獲委任為香港電訊有限公司(「香港電訊」)及香港電訊管理有限公司(作為香港電訊信託託管人一經理)獨立非執行董事。他是香港電訊提名委員會主席。麥雅文先生自2004年2月起出任電訊盈科有限公司(「電訊盈科」)獨立非執行董事。他亦為電訊盈科董事會轄下審核委員會、提名委員會及薪酬委員會主席。

麥雅文先生加盟電訊盈科董事會前已是傑出銀行家，在國際銀行界享譽盛名。麥雅文先生曾出掌香港上海滙豐銀行有限公司(「滙豐」)行政總裁職務，於2003年12月退休。

麥雅文先生於1946年生於印度，1967年加入滙豐集團設於孟買的辦事處，歷任該集團多個職位。1985年，他獲調派到滙豐香港總部工作，任職企業規劃經理。他曾到沙特阿拉伯首都利雅得工作三年，1991年升任為集團總經理，於翌年再獲升為國際業務總經理，負責該銀行的海外業務。其後，他獲派到美國出任多個高級職位，掌管滙豐集團旗下在美洲的業務，其職務及後擴大到該銀行在中東的業務。

1998年，麥雅文先生再獲委任為國際業務總經理，其後擢升為國際業務執行董事；並於1999年至退休前，擔任滙豐行政總裁。

麥雅文先生於2003年12月退休後，已遷往印度，定居首都新德里。他亦為印度及國際多家公眾公司及機構的董事會獨立董事。他擔任印度孟買Godrej Consumer Products Limited、Wockhardt Limited及Tata Steel Limited；

以及印度新德里Max Financial Services Limited的獨立非執行董事。他曾出任Emaar MGF Land Limited、Jet Airways (India) Limited、Cairn India Limited、Vedanta Resources plc、Tata Consultancy Services Limited及Vedanta Limited的獨立非執行董事，以及荷蘭公司ING Groep N.V.監督會獨立董事。

麥雅文先生亦是印度海德拉巴商學院大學監事會成員。

黃惠君 獨立非執行董事

黃女士，58歲，於2015年5月獲委任為香港電訊有限公司(「香港電訊」)及香港電訊管理有限公司(作為香港電訊信託託管人—經理)獨立非執行董事。她是香港電訊薪酬委員會主席。黃女士自2012年3月起出任電訊盈科有限公司(「電訊盈科」)獨立非執行董事，亦為電訊盈科董事會轄下監管事務委員會主席，以及提名委員會及薪酬委員會的成員。她亦是盈科亞洲拓展有限公司的獨立非執行董事。

黃女士現任Good Harbour Finance Limited的財務顧問。黃女士在美國麥肯錫開展管理顧問的事業，並於1988年回流香港加入和記黃埔集團擔任不同職位。黃女士曾出任空調製造商Weatherite Manufacturing Limited董事總經理一職。黃女士其後於新城廣播有限公司出任行政總裁，並最終成為亞洲第一家衛星電視台—星空傳媒的財務總裁。黃女士離開和記黃埔集團後，加入盈科拓展集團出任集團財務總裁，並於離開盈科拓展集團後於2000年在香港創立智立教育基金。

黃女士於美國史丹福大學畢業，取得理學士學位，並於麻省理工學院取得理學碩士學位。黃女士亦曾為香港特別行政區政府中央政策組(智囊團)成員。她曾服務於香港加拿大國際學校及香港公開大學等，以及出任學生資助事務處政府助學金聯合委員會成員。

管理層的討論及分析

- 總收益（未計流動通訊產品銷售）減少百分之一至港幣136.36億元，反映在上半年大部分時間實施的旅遊限制導致漫遊收益下降；總收益減少百分之三至港幣146.06億元
- EBITDA總計相應減少百分之三至港幣55.46億元
- 經調整資金流維持穩定，為港幣22.80億元，原因為酌情開支明顯減少；每個股份合訂單位的經調整資金流為港幣30.10分
- 每個股份合訂單位的中期分派為港幣30.10分
- 股份合訂單位持有人應佔溢利減少百分之十二至港幣18.98億元；每個股份合訂單位基本盈利為港幣25.06分

管理層回顧

我們欣然匯報，於截至2020年6月30日止六個月，儘管2019冠狀病毒病爆發，香港電訊面對最具挑戰的經濟及營運環境，仍然錄得堅穩的業績。

於期內，受到疫情影響，香港以至全球的消費者和企業均須遵守廣泛的社交距離措施及旅遊限制。香港電訊的零售門市人流亦顯著下降，消費市場手機及商業器材銷量減少，流動通訊漫遊收益大幅下滑，私營企業亦將資訊及通訊科技(ICT)項目推遲。

儘管如此，我們的電訊服務憑藉龐大的規模和堅穩的表現，有效緩和流動通訊業務整體的偏軟表現。電訊服務收益增加百分之二至港幣103.86億元，反映期內的居家抗疫建議帶動在家工作及娛樂的需要，市場對優質和高速家居寬頻服務的需求亦因而提高。期內的EBITDA相對穩定，為港幣38.01億元，原因為我們持續改善成本效益，有效緩和零售業、餐飲酒店業及中小型企業等重災市場規模收縮及結業的衝擊。

漫遊用量大幅下滑，流動通訊服務收益亦無可避免地受到波及而減少百分之八至港幣35.73億元。雖然低消費市場的價格競爭持續，加上企業消費減少，然而客戶升級至5G服務有效帶動每名客戶平均消費額(「ARPU」)增長，反映5G服務的初期效益，因此本地核心收益保持穩定。此外，消費意欲疲弱令流動通訊產品銷售減少至港幣9.70億元。流動通訊的EBITDA下降百分之七至港幣20.50億元，整體邊際利潤增長至百分之四十五。

基於上述原因，期內的EBITDA總計為港幣55.46億元，比2019年同期減少百分之三。香港電訊信託與香港電訊的股份合訂單位(「股份合訂單位」)持有人應佔溢利為港幣18.98億元，比2019年同期減少百分之十二。每個股份合訂單位基本盈利為港幣25.06分。

截至2020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經調整資金流企穩在港幣22.80億元，原因是酌情開支明顯減少及租金支出下降。每個股份合訂單位⁴的經調整資金流為港幣30.10分。

託管人—經理董事會決定宣派截至2020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中期分派每個股份合訂單位港幣30.10分。

展望

作為領先的創新企業及香港首屈一指的資訊及通訊科技服務供應商，香港電訊具備最佳條件，協助推動消費者及企業採用5G。而隨著5G手機的生態圈於2020年下半年繼續發展，假如經濟情況並無進一步惡化，客戶升級至5G的步伐將有望加快。

香港電訊亦正積極與公營機構及不同行業合作，探索如何透過5G及其他新興技術提高效率及掌握商機，以及推動香港持續轉型至智慧城市。

香港電訊會發揮旗下龐大的長期客戶基礎所帶來的優勢，繼續審慎地在新行業開拓收益源頭，例如社會需求日益增加的醫療保健服務，為集團建立中長期收益。踏入數碼時代，香港電訊在改進市民數碼生活方面扮演著更重要的角色，集團正加強數碼互動，迎接服務行業的新常態。

目前難以預測2019冠狀病毒疫情最終的影響，但相信年內的本地經濟及市場環境仍會極具挑戰性。在7月，香港爆發新一波疫情，為經濟復甦前景添上新的不明朗因素。集團不會自滿，但我們有信心，憑藉香港電訊穩固的基礎及多元化的業務組合，集團將會順利跨越逆境。為此，集團亦須實施嚴格的成本控制措施。香港電訊的首要目標，將一如以往繼續為單位持有人帶來穩定回報。

分類財務回顧

| 截至六個月止 港幣百萬元 | 2019年 6月30日 | 2019年 12月31日 | 2020年 6月30日 | 較佳／ (較差) 與去年 同期比較 |
|---|----------------|-----------------|----------------|----------------------------|
| 收益 | | | | |
| 電訊服務 | 10,209 | 11,744 | 10,386 | 2% |
| 流動通訊 | 5,222 | 6,592 | 4,543 | (13)% |
| – 流動通訊服務 | 3,881 | 4,533 | 3,573 | (8)% |
| – 流動通訊產品銷售 | 1,341 | 2,059 | 970 | (28)% |
| 其他業務 | 103 | 133 | 106 | 3% |
| 抵銷項目 | (425) | (475) | (429) | (1)% |
| 總收益 | 15,109 | 17,994 | 14,606 | (3)% |
| 總收益(未計流動通訊產品銷售) | 13,768 | 15,935 | 13,636 | (1)% |
| 銷售成本 | (6,950) | (8,837) | (6,941) | 0% |
| 未計折舊、攤銷及出售物業、設備及器材 的收益／(虧損)淨額的營運成本 | (2,426) | (2,073) | (2,119) | 13% |
| EBITDA¹ | | | | |
| 電訊服務 | 3,828 | 4,532 | 3,801 | (1)% |
| 流動通訊 | 2,206 | 2,862 | 2,050 | (7)% |
| – 流動通訊服務 | 2,222 | 2,879 | 2,057 | (7)% |
| – 流動通訊產品銷售 | (16) | (17) | (7) | 56% |
| 其他業務 | (301) | (310) | (305) | (1)% |
| EBITDA¹總計 | 5,733 | 7,084 | 5,546 | (3)% |
| 電訊服務EBITDA¹邊際利潤 | 37% | 39% | 37% | |
| 流動通訊EBITDA¹邊際利潤 | 42% | 43% | 45% | |
| – 流動通訊服務EBITDA ¹ 邊際利潤 | 57% | 64% | 58% | |
| EBITDA¹總計邊際利潤 | 38% | 39% | 38% | |
| EBITDA¹總計邊際利潤(未計流動通訊產品銷售) | 42% | 45% | 41% | |
| 折舊及攤銷 | (2,371) | (2,750) | (2,491) | (5)% |
| 出售物業、設備及器材的收益／(虧損)淨額 | 1 | (3) | 2 | 100% |
| 其他收益／(虧損)淨額 | 1 | 2 | (50) | 不適用 |
| 融資成本淨額 | (662) | (710) | (658) | 1% |
| 應佔聯營公司及合營公司業績 | (23) | (28) | (30) | (30)% |
| 除所得稅前溢利 | 2,679 | 3,595 | 2,319 | (13)% |

經調整資金流³

| 截至六個月止 港幣百萬元 | 2019年 6月30日 | 2019年 12月31日 | 2020年 6月30日 | 較佳/ (較差) 與去年 同期比較 |
|---|----------------|-----------------|----------------|----------------------------|
| EBITDA¹總計 | 5,733 | 7,084 | 5,546 | (3)% |
| 減有關資本開支、吸納客戶成本及牌照費用的現金流出 ² ： | | | | |
| 資本開支 | (1,292) | (1,350) | (1,169) | 10% |
| 吸納客戶成本及牌照費用 | (401) | (796) | (411) | (2)% |
| 履約成本 | (273) | (222) | (289) | (6)% |
| 使用權資產 | (849) | (795) | (764) | 10% |
| 未計已付稅項、已付融資成本淨額及 營運資金變動的經調整資金流³ | 2,918 | 3,921 | 2,913 | 0% |
| 就以下各項作出調整： | | | | |
| 已付融資成本淨額 | (473) | (420) | (378) | 20% |
| 稅項付款 | (185) | - | (149) | 19% |
| 營運資金變動 | 12 | (444) | (106) | 不適用 |
| 經調整資金流³ | 2,272 | 3,057 | 2,280 | 0% |

重點營業項目⁵

| | 2019年 6月30日 | 2019年 12月31日 | 2020年 6月30日 | 較佳/(較差) | |
|------------------|----------------|-----------------|----------------|-------------|-------------|
| | | | | 與去年 同期比較 | 與前 六個月比較 |
| 電話線路(千條) | 2,616 | 2,598 | 2,564 | (2)% | (1)% |
| 商業電話線路(千條) | 1,247 | 1,240 | 1,227 | (2)% | (1)% |
| 住宅電話線路(千條) | 1,369 | 1,358 | 1,337 | (2)% | (2)% |
| 寬頻線路總數(千條) | 1,615 | 1,620 | 1,622 | 0% | 0% |
| (消費市場、商業及批發) | | | | | |
| 零售寬頻服務消費市場線路(千條) | 1,446 | 1,450 | 1,454 | 1% | 0% |
| 零售寬頻服務商業線路(千條) | 158 | 159 | 157 | (1)% | (1)% |
| 流動通訊用戶(千名) | 4,592 | 4,679 | 4,372 | (5)% | (7)% |
| 後付用戶(千名) | 3,247 | 3,250 | 3,250 | 0% | 0% |
| 預付用戶(千名) | 1,345 | 1,429 | 1,122 | (17)% | (21)% |
| The Club會員(千名) | 2,845 | 2,953 | 3,043 | 7% | 3% |
| 「拍住賞」已開立賬戶(千個) | 2,086 | 2,476 | 2,629 | 26% | 6% |

附註1 EBITDA指未計下列項目的盈利：利息收入、融資成本、所得稅、折舊及攤銷、出售物業、設備及器材、租賃土地權益、使用權資產及無形資產的收益／虧損、其他收益／虧損淨額、物業、設備及器材的虧損、重組成本、商譽、有形及無形資產及於聯營公司及合營公司權益的減值虧損，以及本集團應佔聯營公司及合營公司業績。雖然EBITDA普遍用於世界各地的電訊行業作為衡量營業表現、槓桿及流動資金的指標，但按照《香港財務報告準則》，此數值不應用作衡量一家公司的營運表現，亦不應被視為代表經營業務所帶來的現金流淨額。本集團計算EBITDA的方法或有別於其他公司名稱相若的指標，因此不宜將兩者互相比較。

附註2 集團資本開支指添置物業、設備及器材及租賃土地權益。在計算經調整資金流時，履約成本及使用權資產分別被視為吸納客戶成本及資本開支的一部分。

附註3 經調整資金流的定義為EBITDA減資本開支、吸納客戶成本及已付牌照費用、已付稅項、已付融資成本及利息開支，並就已收利息收入及營運資金變動作出調整。按照《香港財務報告準則》，其並不呈列為槓桿或流動資金的計量，故不應被視為代表現金流淨額或按照《香港財務報告準則》計算得出的任何其他類似計量或替代營運所產生的現金流或流動資金的計量。本集團的經調整資金流是根據上述定義，使用摘錄自本集團的未經審核簡明綜合中期財務資料的財務資料計算。經調整資金流可用作償還債務。

附註4 每個股份合訂單位的經調整資金流，是以該期間的經調整資金流除以於2020年6月30日已發行股份合訂單位數目計算得出。

附註5 所列數字為期末數字。

附註6 債務總額指短期借款及長期借款的本金金額。

電訊服務

| 截至六個月止 港幣百萬元 | 2019年 6月30日 | 2019年 12月31日 | 2020年 6月30日 | 較佳/ (較差) 與去年 同期比較 |
|-----------------------------------|----------------|-----------------|----------------|----------------------------|
| 電訊服務收益 | | | | |
| 本地電話服務 | 1,612 | 1,648 | 1,532 | (5)% |
| 本地數據服務 | 3,619 | 4,168 | 3,696 | 2% |
| 國際電訊服務 | 3,440 | 3,906 | 3,764 | 9% |
| 其他服務 | 1,538 | 2,022 | 1,394 | (9)% |
| 電訊服務總收益 | 10,209 | 11,744 | 10,386 | 2% |
| 銷售成本 | (4,864) | (5,975) | (5,346) | (10)% |
| 折舊及攤銷前的營運成本 | (1,517) | (1,237) | (1,239) | 18% |
| 電訊服務EBITDA¹總計 | 3,828 | 4,532 | 3,801 | (1)% |
| 電訊服務EBITDA¹邊際利潤 | 37% | 39% | 37% | |

於上半年，電訊服務繼續憑藉穩及多元化業務的優勢，推動收益較去年同期增加百分之二至港幣103.86億元，而去年為港幣102.09億元。

本地電話服務—截至2020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本地電話服務收益為港幣15.32億元，而去年為港幣16.12億元，反映住宅用戶過渡至寬頻及流動通訊，以及期內中小型企業結業及縮減規模以致商業電話線路減少的雙重影響。於2020年6月底，經營的固網線路總數為256.4萬條，而去年為261.6萬條。

本地數據服務—截至2020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本地數據服務收益(包括寬頻網絡收益及本地數據收益)較去年同期增加百分之二至港幣36.96億元。

寬頻網絡業務收益持續增長，在2020年上半年的收益較去年同期增加百分之二，反映客戶對穩定優質寬頻網絡的需求持續。此增長源於我們有效的業務策略，包括為客戶提供覆蓋全港的光纖入屋(「FTTH」)服務，透過多個品牌如「HKT Premier」、「網上行」及「LiKE100」提供量身設計的服務，以及交叉銷售一系列服務及增值方案，例如家居Wi-Fi及Smart Living方案。儘管價格競爭激烈，於期內，寬頻客戶人數整體上仍然錄得淨增長，寬頻線路總數由2019年6月底的161.5萬條增加至2020年6月底的162.2萬條，反映客戶居家抗疫帶動在家工作及娛樂的需要上升，對優質寬頻服務的需求亦因而增加。於上述寬頻線路中，有863,000條為FTTH線路，比去年淨增加62,000條，或百分之八。此外，我們的家居Wi-Fi方案滲透率在期內亦繼續上升，客戶總數增至294,000名，較去年同期增加百分之二，約佔我們的消費市場寬頻客戶總數的百分之二十。

在企業市場方面，香港電訊繼續發揮旗下領先網絡及科技實力的優勢，為進行數碼轉型的企業客戶提供無可比擬的全面方案。儘管疫情令經濟大受打擊，但隨著企業專注確保業務持續運作，加上旅遊限制及員工在家工作建議令企業對頻寬的需求量大幅上升，因此，我們的本地數據收益較去年同期增加百分之三。

電訊服務(續)

國際電訊服務—截至2020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國際電訊服務收益較去年同期增加百分之九至港幣37.64億元，而去年為港幣34.40億元。這業績主要源於環球話音批發業務的收益增加，以及由於疫情令全球多國實施封城，加深了市場對數碼連接的依賴，環球傳輸服務的需求因而上升。

其他服務—其他服務收益主要包括銷售網絡設備及客戶器材(「客戶器材」)、提供技術及維修外判服務以及客戶聯絡中心服務(「電話營業管理服務」)的收益。於截至2020年6月30日止六個月，其他服務收益較去年同期減少百分之九至港幣13.94億元，主要是由於商業活動普遍放緩，導致客戶器材銷售減少，以及項目部署工作延後。

於期內，電訊服務的EBITDA較去年同期減少百分之一至港幣38.01億元，原因是我們進一步提高營運效率及實施嚴格的成本控制措施，有效減輕收益組合改變所導致的影響。EBITDA邊際利潤穩定，為百分之三十七。

流動通訊

| 截至六個月止 港幣百萬元 | 2019年 6月30日 | 2019年 12月31日 | 2020年 6月30日 | 較佳/ (較差) 與去年 同期比較 |
|-----------------------------------|----------------|-----------------|----------------|----------------------------|
| 流動通訊收益 | | | | |
| 流動通訊服務 | 3,881 | 4,533 | 3,573 | (8)% |
| 流動通訊產品銷售 | 1,341 | 2,059 | 970 | (28)% |
| 流動通訊總收益 | 5,222 | 6,592 | 4,543 | (13)% |
| 流動通訊EBITDA¹ | | | | |
| 流動通訊服務 | 2,222 | 2,879 | 2,057 | (7)% |
| 流動通訊產品銷售 | (16) | (17) | (7) | 56% |
| 流動通訊EBITDA¹總計 | 2,206 | 2,862 | 2,050 | (7)% |
| 流動通訊EBITDA¹邊際利潤 | | | | |
| 流動通訊服務EBITDA ¹ 邊際利潤 | 42% | 43% | 45% | |
| | 57% | 64% | 58% | |

儘管面對激烈的市場競爭及疫情的不利影響，流動通訊業務的後付客戶人數於2020年上半年保持穩定於325萬名，期內的後付客戶流失率進一步改善至百分之零點九。我們於今年4月正式推出5G服務，儘管消費情緒疲弱，手機的生態圈亦尚未成熟，但我們的5G初期上客情況令人鼓舞，於2020年6月30日的5G客戶人數為78,000名。隨著消費者應用程式轉趨成熟及5G手機開始普及，我們預期客戶升級至5G的步伐將會加快。

然而全球多國因應疫情而實施旅遊限制，不但對我們的漫遊收益帶來嚴重影響，亦拖累到預付客戶及MVNO服務的收益。故此，流動通訊服務收益較去年同期減少百分之八至港幣35.73億元，而去年為港幣38.81億元。儘管低消費市場的價格競爭持續，以及商業活動放緩令企業消費減少，抵銷了客戶升級至5G服務計劃所帶來的部分升幅，但期內流動通訊服務的本地核心收益仍然相對保持穩定。

於2020年6月，期末後付客戶ARPU為港幣181元，而2019年6月為港幣198元。撇除漫遊服務的影響，後付客戶ARPU在期內保持穩定。

消費情緒疲弱以及市面上的手機型號有限，亦導致流動通訊產品銷售減少至港幣9.70億元，去年為港幣13.41億元。

期內的流動通訊服務EBITDA較去年同期減少百分之七至港幣20.57億元，而邊際利潤則改善至百分之五十八，原因為我們合理調整零售門市的數量，並審慎控制支出，包括減少宣傳推廣的開支，節省了百分之十八的營運開支。期內的流動通訊EBITDA總計較去年同期減少百分之七至港幣20.50億元，去年為港幣22.06億元。然而由於流動通訊產品銷售在期內的貢獻減少，推動邊際利潤由去年的百分之四十二改善至百分之四十五。

其他業務

其他業務主要包括新業務範疇如The Club及HKT Financial Services，以及企業支援服務。於截至2020年6月30日止六個月，其他業務的收益較去年同期增長百分之三至港幣1.06億元，主要源於以上新業務均有所增長。於2020年6月30日，The Club約有300萬名會員，較去年的280萬名增加百分之七。而於2020年6月30日，「拍住賞」的已開立賬戶約有260萬個，較去年的210萬個增加百分之二十六。

抵銷項目

截至2020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抵銷項目為港幣4.29億元，而去年為港幣4.25億元。此項目反映出香港電訊各項業務之間持續合作，無縫結合本集團在各方面的實力，為消費者及企業客戶提供全面的產品及服務。

銷售成本

截至2020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銷售成本穩定，為港幣69.41億元，反映期內流動通訊產品銷售成本減少，但由於環球話音服務收益的相關銷售成本增加，以致有關減幅被抵銷。

一般及行政開支

因應市況極具挑戰性，於2020年上半年，本集團繼續集中透過將旗下各業務的營運程序自動化及數碼化以改善效率。於期內，我們亦就宣傳推廣及交通娛樂的開支實施嚴格的成本控制措施，以應對當前困難的經濟及營運環境。因此，截至2020年6月30日止六個月，本集團的未計折舊、攤銷及出售物業、設備及器材的收益／(虧損)淨額的營運成本(「營運成本」)節省百分之十三至港幣21.19億元，而去年為港幣24.26億元。期內的整體營運成本佔收益比率因而改善至百分之十四點五，去年為百分之十六點一。

折舊開支較去年同期上升百分之二，而攤銷開支亦上升百分之九，原因為本集團於4月推出5G服務後，5G頻譜開始產生攤銷開支，以及我們繼續投資發展有助推動業務的平台，以提升客戶體驗。因此，截至2020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折舊及攤銷開支總額，較去年同期增加百分之五至港幣24.91億元。

截至2020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一般及行政開支減少百分之四至港幣46.08億元，去年為港幣47.96億元。

EBITDA¹

於截至2020年6月30日止六個月，EBITDA總計較去年同期減少百分之三至港幣55.46億元，整體EBITDA邊際利潤穩定，為百分之三十八，反映期內實施的嚴格成本控制措施，有效應對當前極具挑戰的營運及經濟情況。未計流動通訊產品銷售，EBITDA邊際利潤為百分之四十一，保持穩定。

融資成本淨額

截至2020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融資成本淨額，由去年的港幣6.62億元減少百分之一至港幣6.58億元，受惠於期內的香港銀行同業拆息下降。期內的債務平均成本為百分之三點二。我們會密切注意利率環境，妥善調整浮動對固定利率債務的比例。

所得稅

截至2020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所得稅開支為港幣4.14億元，而去年為港幣5.09億元。所得稅開支減少主要由於期內的營運溢利下降。期內的實際稅率保持穩定，為百分之十八，而去年同期的實際稅率為百分之十九。

非控股權益

非控股權益為港幣700萬元(2019年6月30日：港幣800萬元)，主要包含新移動通訊有限公司少數權益股東應佔的純利。

股份合訂單位／本公司股份持有人應佔溢利

截至2020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股份合訂單位／本公司股份持有人應佔溢利為港幣18.98億元(2019年6月30日：港幣21.62億元)。

流動資金及資本資源

本集團積極及定期地檢討及管理其資本結構，在賺取股東回報與穩健的資本狀況之間，致力維持平衡。本集團於有必要時亦因應經濟狀況的變動作出調整，以保持最佳的資本結構及降低資金成本。

於2020年6月30日，香港電訊的債務總額⁶為港幣415.25億元(2019年12月31日：港幣407.13億元)。於2020年6月30日的現金及短期存款合共為港幣23.31億元(2019年12月31日：港幣29.03億元)。香港電訊於2020年6月30日的債務總額⁶對資產總值比率為百分之四十一(2019年12月31日：百分之四十一)。

於2020年6月30日，香港電訊有充足的流動資金，持有的銀行借款信貸合共為港幣284.48億元，其中港幣84.78億元仍未提取。

HONG KONG TELECOMMUNICATIONS (HKT) LIMITED的信貸評級

於2020年6月30日，本公司的間接全資附屬公司 Hong Kong Telecommunications (HKT) Limited 獲 Moody's Investors Service 及 Standard & Poor's Ratings Services 分別給予「Baa2」及「BBB」投資評級。

資本開支²

於截至2020年6月30日止六個月，本集團包括資本化利息的資本開支為港幣11.98億元(2019年6月30日：港幣13.32億元)。截至2020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資本開支佔收益的百分之八點二(2019年6月30日：百分之八點八)。

香港電訊流動通訊業務的資本開支於2020年上半年維持穩定，開支運用於5G建網及重要基建升級，取代了在2019年同期的4G網絡開支。於期內，電訊服務業務所需資本開支縮減，反映我們的光纖網絡主幹投資已成熟，以及企業項目普遍推遲。

香港電訊會考慮當前市況，繼續按照多項評估準則(包括衡量內部回報率、淨現值及回本期等)，投資於增強數碼實力，以支援現有業務及推動新領域的業務增長，並謹慎投資於建立5G網絡。

經調整資金流³

於截至2020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經調整資金流保持穩定，為港幣22.80億元。雖然EBITDA錄得輕微下降，但本集團審慎控制資本開支投資及節約租賃付款(包括持續合理調整旗下零售門市數目)，抵銷了相關跌幅。期內的稅項付款及已付融資成本淨額亦有減少，然而為協助客戶渡過時艱，我們為客戶延長信貸期，對營運資金變動有所影響。

用於計算經調整資金流的各項金額，代表本集團在期內的相應現金流。基於多項原因，例如於綜合損益表所確認的非現金項目，以及在會計上確認與實際現金流的時間差別等，該等金額有可能與於綜合損益表所確認的相關金額不同。

對沖

與投資及借款相關的外幣及利率，均會附帶市場風險。香港電訊的政策是持續管理直接涉及業務及融資有關的市場風險，並且不會進行任何投機性質的衍生工具交易活動。本公司董事會轄下執行委員會的財務及管理委員會釐定適當的風險管理措施，務求審慎管理與本集團日常業務運作交易有關的市場風險。所有庫務風險管理措施，一律按照財務及管理委員會所批准的政策及指引進行，並會定期檢討。

香港電訊的綜合收益及成本逾四分之三以港幣列值。對於以外幣列值的業務收益，相關成本及開支一般均以同一外幣列值，因此兩者之間可提供自然對沖。故此，本集團業務並不因外匯波動而承受重大風險。

至於融資，香港電訊的債務大部分均以美元等外幣列值。因此，香港電訊已訂立遠期及掉期合約，以管理因外幣匯率及利率的不利波動而承受的風險。該等工具與信譽良好的金融機構簽訂。於2020年6月30日，大部分遠期及掉期合約均指定作為香港電訊相關借款的現金流對沖。

因此，該等營運及財務風險對香港電訊所構成的影響可視為並不重大。

資產抵押

於2020年6月30日，本集團並無以資產(2019年12月31日：無)作為抵押以擔保香港電訊的貸款及銀行信貸。

或然負債

| | 於2019年 12月31日 (經審核) | 於2020年 6月30日 (未經審核) |
|-------|---------------------------|---------------------------|
| 港幣百萬元 | | |
| 履約保證 | 740 | 808 |
| 其他 | 63 | 79 |
| | 803 | 887 |

本集團附帶若干企業保證責任，以保證其附屬公司在日常業務過程中履行合約。該等責任所產生的負債金額(如有)未能確定，惟董事認為，任何因此而產生的負債均不會對本集團的財務狀況造成重大影響。

人力資源

香港電訊於2020年6月30日在全球超過48個國家及城市聘用超過15,900名僱員(2019年6月30日：17,300名)，其中約百分之六十九的僱員在香港工作，其餘則大部分受僱於中國內地、菲律賓、英國及美國。為實現業務表現目標，香港電訊特別設立績效花紅及獎勵計劃，鼓勵及嘉許為業績表現作出貢獻的各級僱員。績效花紅一般是根據香港電訊整體以及各業務單位達致的收益、EBITDA及自由現金流目標以及僱員的績效評核發放。

中期股息／分派

託管人－經理董事會決定由香港電訊信託就股份合訂單位向股份合訂單位持有人宣派截至2020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中期分派每個股份合訂單位港幣30.10分(已根據於2011年11月7日訂立以構成香港電訊信託的信託契約(「信託契約」)的允許扣除任何營運開支，而為使香港電訊信託能支付上述分派，本公司董事會決定就託管人－經理所持有的本公司普通股宣派同一期間的中期股息每股普通股港幣30.10分)。

根據信託契約，託管人－經理董事會已確認(i)本集團核數師已根據香港會計師公會頒發的《香港鑒證業務準則》第3000號(經修訂)「歷史財務資料審核或審閱以外之鑒證業務」規定，就審閱及確認有關託管人－經理計算上述每個股份合訂單位分派配額的程序進行有限的保證鑒證工作，以及(ii)經作出一切合理查詢，緊隨向香港電訊信託登記單位持有人作出上述分派後，託管人－經理將能以信託財產(定義見信託契約)履行香港電訊信託的到期責任。

香港電訊信託與香港電訊有限公司綜合損益表

截至2020年6月30日止六個月

| 港幣百萬元(惟每個股份合訂單位/本公司每股股份盈利除外) | 附註 | 2019 (未經審核) | 2020 (未經審核) |
|------------------------------|-----|----------------|----------------|
| 收益 | 3 | 15,109 | 14,606 |
| 銷售成本 | | (6,950) | (6,941) |
| 一般及行政開支 | | (4,796) | (4,608) |
| 其他收益/(虧損)淨額 | 4 | 1 | (50) |
| 融資成本淨額 | | (662) | (658) |
| 應佔聯營公司業績 | | (12) | (26) |
| 應佔合營公司業績 | | (11) | (4) |
| 除所得稅前溢利 | 3、5 | 2,679 | 2,319 |
| 所得稅 | 6 | (509) | (414) |
| 本期溢利 | | 2,170 | 1,905 |
| 應佔溢利： | | | |
| 股份合訂單位/本公司股份持有人 | | 2,162 | 1,898 |
| 非控股權益 | | 8 | 7 |
| 本期溢利 | | 2,170 | 1,905 |
| 每個股份合訂單位/本公司每股股份盈利 | 8 | | |
| 基本 | | 28.55分 | 25.06分 |
| 攤薄 | | 28.55分 | 25.06分 |

載於第30至第45頁的附註為本未經審核簡明綜合中期財務資料的組成部分。如附註1所述，香港電訊信託的未經審核簡明綜合中期財務資料與香港電訊有限公司的未經審核簡明綜合中期財務資料一併呈列。

香港電訊信託與香港電訊有限公司綜合全面收益表

截至2020年6月30日止六個月

| 港幣百萬元 | 2019 (未經審核) | 2020 (未經審核) |
|-------------------------|----------------|----------------|
| 本期溢利 | 2,170 | 1,905 |
| 其他全面收益／(虧損) | | |
| 已重新分類或其後可重新分類至綜合損益表的項目： | | |
| 換算海外業務的匯兌差額 | (2) | (67) |
| 出售附屬公司時重新分類貨幣匯兌儲備 | – | (1) |
| 現金流對沖： | | |
| – 公平價值變動中的有效部分 | 127 | (23) |
| – 自權益轉撥入綜合損益表 | 52 | 84 |
| 對沖成本 | 23 | (6) |
| 本期其他全面收益／(虧損) | 200 | (13) |
| 本期全面收益總額 | 2,370 | 1,892 |
| 應佔： | | |
| 股份合訂單位／本公司股份持有人 | 2,362 | 1,885 |
| 非控股權益 | 8 | 7 |
| 本期全面收益總額 | 2,370 | 1,892 |

載於第30至第45頁的附註為本未經審核簡明綜合中期財務資料的組成部分。如附註1所述，香港電訊信託的未經審核簡明綜合中期財務資料與香港電訊有限公司的未經審核簡明綜合中期財務資料一併呈列。

香港電訊信託與香港電訊有限公司綜合財務狀況表

於2020年6月30日

| 港幣百萬元 | 附註 | 於2019年 12月31日 (經審核) | 於2020年 6月30日 (未經審核) |
|--------------------|----|---------------------------|---------------------------|
| 資產及負債 | | | |
| 非流動資產 | | | |
| 物業、設備及器材 | | 22,177 | 22,730 |
| 使用權資產 | | 2,436 | 2,441 |
| 租賃土地權益 | | 215 | 209 |
| 商譽 | | 49,814 | 49,806 |
| 無形資產 | | 10,118 | 10,725 |
| 履約成本 | | 1,342 | 1,391 |
| 吸納客戶成本 | | 592 | 576 |
| 合約資產 | | 346 | 338 |
| 於聯營公司的權益 | | 209 | 183 |
| 於合營公司的權益 | | 643 | 601 |
| 以公平價值誌入其他全面收益的金融資產 | | 124 | 124 |
| 以公平價值誌入損益賬的金融資產 | | 32 | 47 |
| 衍生金融工具 | | 284 | 267 |
| 遞延所得稅資產 | | 410 | 406 |
| 其他非流動資產 | | 1,106 | 1,123 |
| | | 89,848 | 90,967 |
| 流動資產 | | | |
| 存貨 | | 803 | 751 |
| 預付款項、按金及其他流動資產 | | 1,811 | 1,901 |
| 合約資產 | | 576 | 553 |
| 應收營業賬款淨額 | 9 | 3,600 | 3,538 |
| 應收關連公司的款項 | | 95 | 104 |
| 以公平價值誌入損益賬的金融資產 | | 12 | 15 |
| 衍生金融工具 | | 6 | - |
| 受限制現金 | | 115 | 106 |
| 短期存款 | | 486 | 508 |
| 現金及現金等值項目 | | 2,417 | 1,823 |
| | | 9,921 | 9,299 |
| 流動負債 | | | |
| 短期借款 | | - | (2,256) |
| 應付營業賬款 | 10 | (2,342) | (2,366) |
| 應計款項及其他應付賬款 | | (3,904) | (3,877) |
| 衍生金融工具 | | - | (16) |
| 通訊服務牌照費用負債 | | (195) | (251) |
| 應付一家同系附屬公司的款項 | | (2,855) | (2,983) |
| 預收客戶款項 | | (291) | (277) |
| 合約負債 | | (1,361) | (1,403) |
| 租賃負債 | | (1,065) | (1,153) |
| 本期所得稅負債 | | (1,078) | (1,156) |
| | | (13,091) | (15,738) |

香港電訊信託與香港電訊有限公司綜合財務狀況表(續)

於2020年6月30日

| 港幣百萬元 | 附註 | 於2019年 12月31日 (經審核) | 於2020年 6月30日 (未經審核) |
|----------------------------|-------|---------------------------|---------------------------|
| 非流動負債 | | | |
| 長期借款 | | (40,358) | (38,851) |
| 衍生金融工具 | | (38) | (112) |
| 遞延所得稅負債 | | (3,874) | (4,059) |
| 通訊服務牌照費用負債 | | (527) | (704) |
| 合約負債 | | (1,001) | (966) |
| 租賃負債 | | (1,697) | (1,609) |
| 其他長期負債 | | (1,213) | (1,394) |
| | | (48,708) | (47,695) |
| 資產淨值 | | | |
| | | 37,970 | 36,833 |
| 資本及儲備 | | | |
| 股本 | 11(a) | 8 | 8 |
| 儲備 | | 37,904 | 36,771 |
| 股份合訂單位／本公司股份持有人應佔權益 | | | |
| 非控股權益 | | 37,912 | 36,779 |
| | | 58 | 54 |
| 權益總額 | | | |
| | | 37,970 | 36,833 |

載於第30至第45頁的附註為本未經審核簡明綜合中期財務資料的組成部分。如附註1所述，香港電訊信託的未經審核簡明綜合中期財務資料與香港電訊有限公司的未經審核簡明綜合中期財務資料一併呈列。

香港電訊信託與香港電訊有限公司綜合權益變動表

截至2020年6月30日止六個月

| | 2019 (未經審核) | | | | | | | | | | | 非控股 權益 權益總額 | | |
|-------------------------------|---------------------|-----------|--------|-------|------|--------------|------------|------|------------|------|---------|-------------------|-----|---------|
| | 股份合訂單位/本公司股份持有人應佔權益 | | | | | | | | | | | | | |
| | 股本 | 股份 溢價賬 | 注資儲備 | 合併儲備 | 庫存股份 | 僱員股份 報酬儲備 | 貨幣匯兌 儲備 | 對沖儲備 | 對沖成本 儲備 | 其他儲備 | 保留溢利 | 總額 | | |
| 於2019年1月1日 | 8 | 7,769 | 26,250 | (347) | - | 16 | 120 | 29 | (169) | 26 | 3,853 | 37,555 | 39 | 37,594 |
| 本期全面收益/(虧損)總額 | | | | | | | | | | | | | | |
| 本期溢利 | - | - | - | - | - | - | - | - | - | - | 2,162 | 2,162 | 8 | 2,170 |
| 其他全面收益/(虧損) | | | | | | | | | | | | | | |
| 已重新分類或其後可重新分類 至綜合損益表的項目： | | | | | | | | | | | | | | |
| 換算海外業務的匯兌差額 | - | - | - | - | - | - | (2) | - | - | - | - | (2) | - | (2) |
| 現金流對沖： | | | | | | | | | | | | | | |
| 一公平價值變動中的有效部分 | - | - | - | - | - | - | - | 127 | - | - | - | 127 | - | 127 |
| 一自權益轉撥入綜合損益表 | - | - | - | - | - | - | - | 52 | - | - | - | 52 | - | 52 |
| 對沖成本 | - | - | - | - | - | - | - | - | 23 | - | - | 23 | - | 23 |
| 本期全面收益/(虧損)總額 | - | - | - | - | - | - | (2) | 179 | 23 | - | 2,162 | 2,362 | 8 | 2,370 |
| 與權益持有人的交易 | | | | | | | | | | | | | | |
| 根據香港電訊股份合訂單位購買計劃 購買股份合訂單位 | - | - | - | - | (23) | - | - | - | - | - | - | (23) | - | (23) |
| 僱員股份報酬 | - | - | - | - | - | 9 | - | - | - | - | - | 9 | - | 9 |
| 根據香港電訊股份合訂單位獎勵計劃 將股份合訂單位歸屬 | - | - | - | - | 22 | (17) | - | - | - | - | (5) | - | - | - |
| 支付上一年度的分派/股息(附註7(b)) | - | - | - | - | - | - | - | - | - | - | (2,966) | (2,966) | - | (2,966) |
| 向一家附屬公司的非控股股東宣派及 支付的股息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8) | (8) |
| 權益持有人注資及獲分派總額 | - | - | - | - | (1) | (8) | - | - | - | - | (2,971) | (2,980) | (8) | (2,988) |
| 收購一家附屬公司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1 | 1 |
| 與權益持有人的交易總額 | - | - | - | - | (1) | (8) | - | - | - | - | (2,971) | (2,980) | (7) | (2,987) |
| 於2019年6月30日 | 8 | 7,769 | 26,250 | (347) | (1) | 8 | 118 | 208 | (146) | 26 | 3,044 | 36,937 | 40 | 36,977 |

香港電訊信託與香港電訊有限公司綜合權益變動表(續)

截至2020年6月30日止六個月

| | 2020 (未經審核) | | | | | | | | | | | | 非控股 權益 | 權益總額 |
|--|---------------------|-----------|--------|-------|------|--------------|------------|------|------------|------|---------|---------|-----------|---------|
| | 股份合訂單位/本公司股份持有人應佔權益 | | | | | | | | | | | | | |
| | 股本 | 股份 溢價賬 | 注資儲備 | 合併儲備 | 庫存股份 | 僱員股份 報酬儲備 | 貨幣匯兌 儲備 | 對沖儲備 | 對沖成本 儲備 | 其他儲備 | 保留溢利 | 總額 | | |
| 於2020年1月1日 | 8 | 7,769 | 26,250 | (347) | (16) | 16 | 118 | 438 | (158) | 26 | 3,808 | 37,912 | 58 | 37,970 |
| 本期全面收益/(虧損)總額 | | | | | | | | | | | | | | |
| 本期溢利 | - | - | - | - | - | - | - | - | - | - | 1,898 | 1,898 | 7 | 1,905 |
| 其他全面收益/(虧損) | | | | | | | | | | | | | | |
| 已重新分類或其後可重新分類 至綜合損益表的項目： | | | | | | | | | | | | | | |
| 換算海外業務的匯兌差額 | - | - | - | - | - | - | (67) | - | - | - | - | (67) | - | (67) |
| 出售附屬公司時重新分類 貨幣匯兌儲備 | - | - | - | - | - | - | (1) | - | - | - | - | (1) | - | (1) |
| 現金流對沖： | | | | | | | | | | | | | | |
| -公平價值變動中的有效部分 | - | - | - | - | - | - | - | (23) | - | - | - | (23) | - | (23) |
| -自權益轉撥入綜合損益表 | - | - | - | - | - | - | - | 83 | 1 | - | - | 84 | - | 84 |
| 對沖成本 | - | - | - | - | - | - | - | - | (6) | - | - | (6) | - | (6) |
| 本期全面收益/(虧損)總額 | - | - | - | - | - | - | (68) | 60 | (5) | - | 1,898 | 1,885 | 7 | 1,892 |
| 與權益持有人的交易 | | | | | | | | | | | | | | |
| 根據香港電訊股份合訂單位認購計劃 發行股份合訂單位/本公司股份 (附註11(a)(i)) | -* | 48 | - | - | - | - | - | - | - | - | - | 48 | - | 48 |
| 根據香港電訊股份合訂單位獎勵計劃 購買/認購股份合訂單位 | - | - | - | - | (50) | - | - | - | - | - | - | (50) | - | (50) |
| 根據電訊盈科認購計劃收取電訊盈科 股份 | - | - | - | - | - | - | - | - | - | 32 | - | 32 | - | 32 |
| 僱員股份報酬 | - | - | - | - | - | 10 | - | - | - | - | - | 10 | - | 10 |
| 根據香港電訊股份合訂單位獎勵計劃將 股份合訂單位歸屬 | - | - | - | - | 22 | (18) | - | - | - | - | (4) | - | - | - |
| 根據香港電訊股份合訂單位獎勵計劃 授出的股份合訂單位/本公司股份的分派/股息 | - | - | - | - | - | (1) | - | - | - | - | - | (1) | - | (1) |
| 支付上一年度的分派/股息(附註7(b)) | - | - | - | - | - | - | - | - | - | - | (3,057) | (3,057) | - | (3,057) |
| 向附屬公司的非控股股東宣派及 支付的股息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11) | (11) |
| 權益持有人注資及獲分派總額 | - | 48 | - | - | (28) | (9) | - | - | - | 32 | (3,061) | (3,018) | (11) | (3,029) |
| 出售附屬公司時重新分類其他儲備 | - | - | - | - | - | - | - | - | - | 30 | (30) | - | - | - |
| 與權益持有人的交易總額 | - | 48 | - | - | (28) | (9) | - | - | - | 62 | (3,091) | (3,018) | (11) | (3,029) |
| 於2020年6月30日 | 8 | 7,817 | 26,250 | (347) | (44) | 7 | 50 | 498 | (163) | 88 | 2,615 | 36,779 | 54 | 36,833 |

* 金額為港幣4,000元。

載於第30至第45頁的附註為本未經審核簡明綜合中期財務資料的組成部分。如附註1所述，香港電訊信託的未經審核簡明綜合中期財務資料與香港電訊有限公司的未經審核簡明綜合中期財務資料一併呈列。

香港電訊信託與香港電訊有限公司簡明綜合現金流量表

截至2020年6月30日止六個月

| 港幣百萬元 | 2019 (未經審核) | 2020 (未經審核) |
|--|----------------|----------------|
| 經營業務所產生的現金淨額 | 4,813 | 4,624 |
| 投資活動 | | |
| 於 Mox Bank Limited (前稱 SC Digital Solutions Limited) 的投資 | | |
| — 一家從事虛擬銀行業務的聯營公司 | (242) | — |
| 其他投資活動 | (1,985) | (2,162) |
| 投資活動所動用的現金淨額 | (2,227) | (2,162) |
| 融資活動 | | |
| 新籌集的借款 | 6,649 | 9,548 |
| 其他融資活動(包括償還借款) | (9,984) | (12,598) |
| 融資活動所動用的現金淨額 | (3,335) | (3,050) |
| 現金及現金等值項目減少淨額 | (749) | (588) |
| 匯兌差額 | (14) | (6) |
| 於1月1日的現金及現金等值項目 | 2,534 | 2,417 |
| 於6月30日的現金及現金等值項目 | 1,771 | 1,823 |
| 現金及現金等值項目結餘分析： | | |
| 現金及銀行總結餘 | 2,260 | 2,437 |
| 減：短期存款 | (389) | (508) |
| 減：受限制現金 | (100) | (106) |
| 於6月30日的現金及現金等值項目 | 1,771 | 1,823 |

載於第30至第45頁的附註為本未經審核簡明綜合中期財務資料的組成部分。如附註1所述，香港電訊信託的未經審核簡明綜合中期財務資料與香港電訊有限公司的未經審核簡明綜合中期財務資料一併呈列。

香港電訊信託與香港電訊有限公司未經審核簡明綜合中期財務資料附註

截至2020年6月30日止六個月

1 編製及呈列基準

香港電訊信託(「香港電訊信託」)根據香港電訊管理有限公司(「託管人—經理」,以其作為香港電訊信託託管人—經理身份)與香港電訊有限公司(「本公司」)訂立的一份受香港法律規管並不時補充、修訂或取代的信託契約(「信託契約」)成立。根據該信託契約,香港電訊信託與香港電訊有限公司須各自編製其綜合中期財務資料。截至2020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香港電訊信託未經審核簡明綜合中期財務資料包括香港電訊信託、香港電訊有限公司及其附屬公司(統稱「本集團」),以及本集團於聯營公司及合營公司權益的未經審核簡明綜合中期財務資料。截至2020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香港電訊有限公司未經審核簡明綜合中期財務資料包括香港電訊有限公司及其附屬公司(統稱「香港電訊有限公司集團」)與香港電訊有限公司集團於聯營公司及合營公司權益的未經審核簡明綜合中期財務資料,以及本公司的財務狀況表。

香港電訊有限公司受香港電訊信託所控制,而於截至2020年6月30日止六個月,香港電訊信託的唯一業務活動僅限於投資於香港電訊有限公司。因此,於香港電訊信託未經審核簡明綜合中期財務資料呈列的綜合財務業績及財務狀況,與香港電訊有限公司的綜合財務業績及財務狀況相同,惟只在香港電訊有限公司的股本披露上有差異。因此,託管人—經理的董事及本公司的董事認為,將香港電訊信託與本公司的未經審核簡明綜合中期財務資料一併呈列較為清晰。故將香港電訊信託的未經審核簡明綜合中期財務資料與香港電訊有限公司的未經審核簡明綜合中期財務資料相同的部分一併呈列,並簡稱為「香港電訊信託與香港電訊有限公司未經審核簡明綜合中期財務資料」。

本集團與香港電訊有限公司集團合稱「集團」。

股份合訂單位(「股份合訂單位」)架構包括:(a)香港電訊信託一個單位;(b)與單位「掛鈎」的一股本公司特定普通股的實益權益,由作為法定擁有人的託管人—經理(以其作為香港電訊信託託管人—經理身份)持有;及(c)「合訂」至單位的一股本公司的特定優先股。香港電訊信託與本公司聯合發行的股份合訂單位在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主板上市。

香港電訊信託與香港電訊有限公司未經審核簡明綜合中期財務資料是依據《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附錄十六所載適用的披露要求,以及香港會計師公會(「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的《香港會計準則》34中期財務報告而編製。香港電訊信託與香港電訊有限公司未經審核簡明綜合中期財務資料應與香港電訊信託與香港電訊有限公司截至2019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年度綜合財務報表一併參閱。

除另有指明外,香港電訊信託與香港電訊有限公司未經審核簡明綜合中期財務資料乃以港幣呈列。香港電訊信託與香港電訊有限公司未經審核簡明綜合中期財務資料已於2020年8月5日獲批准發佈。

香港電訊信託與香港電訊有限公司未經審核簡明綜合中期財務資料已經託管人—經理及本公司的審核委員會審閱,並按照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的《香港審閱委聘準則》第2410號由實體獨立核數師執行中期財務資料審閱工作的準則由集團的獨立核數師所審閱。

1 編製及呈列基準(續)

於2020年6月30日，集團的流動負債超過其流動資產港幣64.39億元。流動負債中包括(i)短期借款港幣22.56億元，該金額的到期日為未來12個月之內，因此已經由長期負債重新分類為短期負債，而集團會於適當時候安排再融資，以長期借款處理該結餘；以及(ii)包括合約負債的流動部分港幣14.03億元，該金額按《香港財務報告準則》15基於客戶合約的收益確認確認，並會隨合約年期按履行的履約責任而逐漸減少。集團的管理層預期來自營運的現金流入淨額，以及集團動用現有銀行借款信貸的能力(於2020年6月30日，尚未動用的銀行借款信貸為港幣84.78億元)，足夠集團在該等債務到期時支付有關債務。因此，此未經審核簡明綜合中期財務資料按持續經營基準編製。

編製符合《香港會計準則》34的香港電訊信託與香港電訊有限公司未經審核簡明綜合中期財務資料，要求管理層作出判斷、估計及假設，而該等判斷、估計及假設會影響如何應用會計政策及由年初至今就資產、負債、收入及開支所呈報的金額。實際結果或會與該等估計有所不同。

編製本未經審核簡明綜合中期財務資料時，管理層就採用集團的會計政策及估計不確定因素的主要來源所作的重大判斷，與編製截至2019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綜合財務報表時採用的一致。

編製香港電訊信託與香港電訊有限公司未經審核簡明綜合中期財務資料時採用的會計政策、呈列基準及計算方法，與集團編製截至2019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年度綜合財務報表時採用的會計政策、呈列基準及計算方法一致，惟採納下列新訂或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及《香港會計準則》除外。該等新訂或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及《香港會計準則》於2020年1月1日或之後開始的會計期間首次生效或可供提早採納，列述如下。

下列新訂或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及《香港會計準則》於2020年1月1日開始的財務年度採納，但對集團本期及過往會計期間所匯報的業績及財務狀況並無重大影響。

- 《香港會計準則》1(經修訂)(修訂本)，財務報表的列報
- 《香港會計準則》8(修訂本)，會計政策、會計估計變更及錯誤
- 《香港會計準則》39(修訂本)，金融工具：確認及計量
-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3(經修訂)(修訂本)，業務合併
-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7(修訂本)，金融工具：披露
-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9(2014年)(修訂本)，金融工具
-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16(修訂本)，租賃
- 2018年財務報告概念框架

集團並無提早採納任何其他於本會計期間尚未生效的新訂或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及《香港會計準則》。

2 本公司財務狀況表

| 港幣百萬元 | 附註 | 於2019年 12月31日 (經審核) | 於2020年 6月30日 (未經審核) |
|--------------|-------|---------------------------|---------------------------|
| 資產及負債 | | | |
| 非流動資產 | | | |
| 於附屬公司的權益 | | 28,497 | 28,497 |
| | | 28,497 | 28,497 |
| 流動資產 | | | |
| 預付款項及按金 | | 2 | 4 |
| 應收附屬公司的款項 | | 7,140 | 7,276 |
| | | 7,142 | 7,280 |
| 流動負債 | | | |
| 應計款項及其他應付賬款 | | (4) | (3) |
| 應付附屬公司的款項 | | (107) | (158) |
| 本期所得稅負債 | | (32) | (17) |
| | | (143) | (178) |
| 資產淨值 | | 35,496 | 35,599 |
| 資本及儲備 | | | |
| 股本 | 11(a) | 8 | 8 |
| 儲備 | 11(b) | 35,488 | 35,591 |
| 權益總額 | | 35,496 | 35,599 |

3 分類資料

營運決策者(「營運決策者」)為集團高級管理人員，負責審閱集團的內部匯報，以評估表現及分配資源，而分類資料按照此內部匯報呈報如下。

營運決策者會從產品角度考慮業務及評估以下各個分類的表現：

- 電訊服務(「電訊服務」)為領先的電訊及相關服務供應商，提供包括本地電話、本地數據及寬頻、國際電訊、企業方案，以及客戶器材銷售、外判服務、顧問服務及客戶聯絡中心等其他電訊服務。公司主要在香港營運，亦服務內地及世界其他地方的客戶。
- 流動通訊包括集團於香港的流動通訊業務。
- 集團其他業務(「其他業務」)主要包括新業務範疇如The Club及HKT Financial Services，以及企業支援服務。

營運決策者根據未計利息、稅項、折舊及攤銷的經調整盈利(「EBITDA」)，衡量評估各業務分類表現。EBITDA指未計下列項目的盈利：利息收入、融資成本、所得稅、折舊及攤銷、出售物業、設備及器材、租賃土地權益、使用權資產及無形資產的收益／虧損、其他收益／虧損淨額、物業、設備及器材的虧損、重組成本、商譽、有形及無形資產及於聯營公司及合營公司權益的減值虧損，以及集團應佔聯營公司及合營公司業績。

分類收益、開支及分類表現包括各分類間的交易。分類間的價格是按為其他外界人士提供的類似服務的類似條款釐定，來自外界的收益均以與綜合損益表一致的方式衡量並向營運決策者匯報。

截至2020年6月30日止六個月

3 分類資料(續)

向集團營運決策者呈報關於集團須列報的業務分類資料載列如下：

| 港幣百萬元 | 截至2019年6月30日止六個月 (未經審核) | | | | 總額 |
|------------|----------------------------|--------------|------------|--------------|---------------|
| | 電訊服務 | 流動通訊 | 其他業務 | 抵銷項目 | |
| 收益 | | | | | |
| 對外收益 | 9,871 | 5,139 | 99 | – | 15,109 |
| 分類間收益 | 338 | 83 | 4 | (425) | – |
| 總收益 | 10,209 | 5,222 | 103 | (425) | 15,109 |
| 客戶合約的對外收益： | | | | | |
| 確認收益的時間 | | | | | |
| 於某一時點 | 1,037 | 1,300 | 26 | – | 2,363 |
| 按經過時間 | 8,801 | 3,839 | 73 | – | 12,713 |
| 其他來源的對外收益： | | | | | |
| 租金收入 | 33 | – | – | – | 33 |
| | 9,871 | 5,139 | 99 | – | 15,109 |
| 業績 | | | | | |
| EBITDA | 3,828 | 2,206 | (301) | – | 5,733 |

| 港幣百萬元 | 截至2020年6月30日止六個月 (未經審核) | | | | 總額 |
|------------|----------------------------|--------------|------------|--------------|---------------|
| | 電訊服務 | 流動通訊 | 其他業務 | 抵銷項目 | |
| 收益 | | | | | |
| 對外收益 | 10,045 | 4,457 | 104 | – | 14,606 |
| 分類間收益 | 341 | 86 | 2 | (429) | – |
| 總收益 | 10,386 | 4,543 | 106 | (429) | 14,606 |
| 客戶合約的對外收益： | | | | | |
| 確認收益的時間 | | | | | |
| 於某一時點 | 899 | 947 | 26 | – | 1,872 |
| 按經過時間 | 9,111 | 3,510 | 78 | – | 12,699 |
| 其他來源的對外收益： | | | | | |
| 租金收入 | 35 | – | – | – | 35 |
| | 10,045 | 4,457 | 104 | – | 14,606 |
| 業績 | | | | | |
| EBITDA | 3,801 | 2,050 | (305) | – | 5,546 |

3 分類資料(續)

業務分類EBITDA總額與除所得稅前溢利的對賬如下：

| 港幣百萬元 | 截至6月30日止六個月 | |
|-----------------|----------------|----------------|
| | 2019 (未經審核) | 2020 (未經審核) |
| 業務分類EBITDA總額 | 5,733 | 5,546 |
| 出售物業、設備及器材的收益淨額 | 1 | 2 |
| 折舊及攤銷 | (2,371) | (2,491) |
| 其他收益/(虧損)淨額 | 1 | (50) |
| 融資成本淨額 | (662) | (658) |
| 應佔聯營公司及合營公司業績 | (23) | (30) |
| 除所得稅前溢利 | 2,679 | 2,319 |

4 其他收益/(虧損)淨額

| 港幣百萬元 | 截至6月30日止六個月 | |
|-------------|----------------|----------------|
| | 2019 (未經審核) | 2020 (未經審核) |
| 出售附屬公司的虧損淨額 | - | (55) |
| 其他 | 1 | 5 |
| | 1 | (50) |

5 除所得稅前溢利

除所得稅前溢利經扣除下列各項後列賬：

| 港幣百萬元 | 截至6月30日止六個月 | |
|-----------------|----------------|----------------|
| | 2019 (未經審核) | 2020 (未經審核) |
| 售出存貨成本 | 2,261 | 1,809 |
| 銷售成本(不包括售出存貨) | 4,689 | 5,132 |
| 物業、設備及器材折舊 | 513 | 578 |
| 使用權資產折舊 | 752 | 707 |
| 無形資產攤銷 | 488 | 606 |
| 履約成本攤銷 | 218 | 240 |
| 吸納客戶成本攤銷 | 394 | 354 |
| 租賃土地費用攤銷-租賃土地權益 | 6 | 6 |
| 應收營業賬款減值虧損 | 150 | 155 |
| 借款的融資成本 | 640 | 613 |

- a. 於截至2020年6月30日止六個月，集團已於綜合損益表中確認香港特別行政區政府推行的「保就業」計劃的補貼港幣8,900萬元。

6 所得稅

| 港幣百萬元 | 截至6月30日止六個月 | |
|---------|----------------|----------------|
| | 2019 (未經審核) | 2020 (未經審核) |
| 本期所得稅： | | |
| 香港利得稅 | 268 | 216 |
| 海外稅項 | 7 | 11 |
| 遞延所得稅變動 | 234 | 187 |
| | 509 | 414 |

香港利得稅以期內估計應課稅溢利，按稅率百分之十六點五(2019年：百分之十六點五)作出撥備。

海外稅項則根據期內估計應課稅溢利，按各有關司法管轄區的現行稅率計算。

7 分派／股息**a. 中期期間應佔分派／股息**

| 港幣百萬元 | 截至6月30日止六個月 | |
|--|----------------|----------------|
| | 2019 (未經審核) | 2020 (未經審核) |
| 中期期間結束後宣派的中期分派／股息每個股份合訂單位／ 本公司每股普通股港幣30.10分(2019年：港幣30.01分) | 2,272 | 2,280 |

於2020年8月5日舉行的會議上，託管人—經理與本公司的董事宣派截至2020年12月31日止年度中期分派／股息每個股份合訂單位／本公司每股普通股港幣30.10分。此中期分派／股息並無於香港電訊信託與香港電訊有限公司未經審核簡明綜合中期財務資料內列為應付分派／股息。

b. 已於中期期間內批准及派付分派／股息

| 港幣百萬元 | 截至6月30日止六個月 | |
|---|----------------|----------------|
| | 2019 (未經審核) | 2020 (未經審核) |
| 已宣派、於中期期間內批准及派付的上一財務年度的末期分派／ 股息每個股份合訂單位／本公司每股普通股港幣40.37分 (2019年：港幣39.17分) | 2,966 | 3,058 |
| 減：由香港電訊股份合訂單位獎勵計劃所持有的股份合訂單位／ 本公司普通股的分派／股息 | - | (1) |
| | 2,966 | 3,057 |

8 每個股份合訂單位／本公司每股股份盈利

每個股份合訂單位／本公司每股股份基本及攤薄後盈利是根據下列數據計算：

| | 截至6月30日止六個月 | |
|--|----------------|----------------|
| | 2019 (未經審核) | 2020 (未經審核) |
| 盈利(港幣百萬元) | | |
| 計算每個股份合訂單位／本公司每股股份基本及攤薄後盈利的盈利 | 2,162 | 1,898 |
| 股份合訂單位／本公司股份數目 | | |
| 股份合訂單位／本公司普通股加權平均數 | 7,571,742,334 | 7,574,093,982 |
| 根據香港電訊股份合訂單位獎勵計劃持有股份合訂單位的影響 | (356,911) | (601,842) |
| 計算每個股份合訂單位／本公司每股股份基本盈利的股份合訂單位／ 本公司普通股加權平均數 | 7,571,385,423 | 7,573,492,140 |
| 根據香港電訊股份合訂單位獎勵計劃授出股份合訂單位的影響 | 1,659,062 | 1,441,810 |
| 計算每個股份合訂單位／本公司每股股份攤薄後盈利的股份合訂單位／ 本公司普通股加權平均數 | 7,573,044,485 | 7,574,933,950 |

9 應收營業賬款淨額

按發票日期呈列的應收營業賬款的賬齡如下：

| 港幣百萬元 | 於2019年 12月31日 (經審核) | 於2020年 6月30日 (未經審核) |
|----------|---------------------------|---------------------------|
| | 1-30日 | 2,594 |
| 31-60日 | 346 | 380 |
| 61-90日 | 272 | 201 |
| 91-120日 | 98 | 148 |
| 120日以上 | 433 | 675 |
| | 3,743 | 3,748 |
| 減：虧損撥備 | (143) | (210) |
| 應收營業賬款淨額 | 3,600 | 3,538 |

於2020年6月30日，應收營業賬款淨額包括應收關連人士的款項港幣4,300萬元(於2019年12月31日：港幣3,600萬元)。

除非雙方另行訂立協議延長信貸期，否則集團一般客戶的信貸期為發票日期起計最多30日。集團維持明確的信貸政策，凡客戶要求高於某一金額的信貸，集團均會對其進行個別信貸評估。此等評估主要針對客戶過往到期時的還款記錄及現時還款的能力，並考慮客戶的特定資料，以及與客戶經營業務的經濟環境相關的資料。集團要求債務方清償逾期未付結餘的所有未償還餘額，方會另行批授任何信貸。

截至2020年6月30日止六個月

10 應付營業賬款

按發票日期呈列的應付營業賬款的賬齡如下：

| 港幣百萬元 | 於2019年 12月31日 (經審核) | 於2020年 6月30日 (未經審核) |
|-----------|---------------------------|---------------------------|
| 1 – 30日 | 1,269 | 1,146 |
| 31 – 60日 | 556 | 290 |
| 61 – 90日 | 100 | 402 |
| 91 – 120日 | 31 | 261 |
| 120日以上 | 386 | 267 |
| | 2,342 | 2,366 |

於2020年6月30日，應付營業賬款包括應付關連人士的款項港幣4,900萬元(於2019年12月31日：港幣1,200萬元)。

11 香港電訊有限公司的權益**a. 香港電訊有限公司的股本**

| | 股份數目 (未經審核) | 面值 (未經審核) 港幣元 |
|---|----------------------------|---------------------|
| 法定： | | |
| 每股港幣0.0005元的普通股 於2019年1月1日、2019年6月30日、2020年1月1日及 2020年6月30日的結餘 | 20,000,000,000 | 10,000,000 |
| 每股港幣0.0005元的優先股 於2019年1月1日、2019年6月30日、2020年1月1日及 2020年6月30日的結餘 | 20,000,000,000 | 10,000,000 |
| 已發行及繳足： | | |
| 每股港幣0.0005元的普通股 於2019年1月1日、2019年6月30日及2020年1月1日的結餘 於期內發行(附註(i)) | 7,571,742,334 4,000,000 | 3,785,871 2,000 |
| 於2020年6月30日的結餘 | 7,575,742,334 | 3,787,871 |
| 每股港幣0.0005元的優先股 於2019年1月1日、2019年6月30日及2020年1月1日的結餘 於期內發行(附註(i)) | 7,571,742,334 4,000,000 | 3,785,871 2,000 |
| 於2020年6月30日的結餘 | 7,575,742,334 | 3,787,871 |

- (i) 於截至2020年6月30日止六個月，本公司根據一般授權分別發行及配發4,000,000股每股面值港幣0.0005元新的已繳足普通股及4,000,000股每股面值港幣0.0005元新的已繳足優先股，以按照香港電訊股份合訂單位認購計劃授出獎勵，總代價約為港幣4,800萬元。

11 香港電訊有限公司的權益(續)

b. 本公司儲備的變動如下：

| 港幣百萬元 | 截至2019年6月30日止六個月 (未經審核) | | |
|-------------|----------------------------|---------|---------|
| | 股份溢價賬 | 保留溢利 | 總額 |
| 於2019年1月1日 | 35,113 | 256 | 35,369 |
| 本期全面收益總額 | – | 3,018 | 3,018 |
| 支付上一年度的股息 | – | (2,966) | (2,966) |
| 於2019年6月30日 | 35,113 | 308 | 35,421 |

| 港幣百萬元 | 截至2020年6月30日止六個月 (未經審核) | | |
|------------------|----------------------------|---------|---------|
| | 股份溢價賬 | 保留溢利 | 總額 |
| 於2020年1月1日 | 35,113 | 375 | 35,488 |
| 本期全面收益總額 | – | 3,113 | 3,113 |
| 支付上一年度的股息 | – | (3,058) | (3,058) |
| 發行股份(附註11(a)(i)) | 48 | – | 48 |
| 於2020年6月30日 | 35,161 | 430 | 35,591 |

截至2020年6月30日止六個月

12 電訊盈科有限公司(「電訊盈科」)股份獎勵計劃及本公司股份合訂單位獎勵計劃

根據電訊盈科的兩個股份獎勵計劃，分別名為電訊盈科購買計劃及電訊盈科認購計劃(統稱「電訊盈科股份獎勵計劃」)以及本公司的兩個獎勵計劃，分別名為香港電訊股份合訂單位購買計劃及香港電訊股份合訂單位認購計劃(統稱「香港電訊股份合訂單位獎勵計劃」)，電訊盈科及本公司已於截至2020年6月30日止六個月，向經甄選參與者(就電訊盈科股份獎勵計劃而言，包括電訊盈科及其參與計劃的公司的任何董事或僱員；而就香港電訊股份合訂單位獎勵計劃而言，則包括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的任何董事或僱員)授出多個電訊盈科股份(「電訊盈科股份」)及股份合訂單位。

根據電訊盈科股份獎勵計劃及香港電訊股份合訂單位獎勵計劃持有的電訊盈科股份及股份合訂單位數目的變動概要如下：

| | 截至2019年6月30日止六個月 | |
|--|------------------------|------------------------|
| | 電訊盈科 股份數目 (未經審核) | 股份合訂 單位數目 (未經審核) |
| 於2019年1月1日 | 4,477,347 | 245 |
| 由託管人按加權平均市價每股電訊盈科股份港幣4.75元/ 每個股份合訂單位港幣12.23元在市場購入 | 1,078,000 | 1,875,000 |
| 已歸屬的電訊盈科股份/股份合訂單位 | (3,753,774) | (1,828,323) |
| 於2019年6月30日 | 1,801,573 | 46,922 |

| | 截至2020年6月30日止六個月 | |
|--|------------------------|------------------------|
| | 電訊盈科 股份數目 (未經審核) | 股份合訂 單位數目 (未經審核) |
| 於2020年1月1日 | 2,878,573 | 1,227,922 |
| 由託管人按加權平均市價每股電訊盈科股份港幣4.72元/ 每個股份合訂單位港幣12.20元在市場購入 | 542,000 | 200,000 |
| 根據電訊盈科認購計劃獲得的電訊盈科股份 | 7,500,000 | - |
| 由香港電訊信託與本公司按發行價每個股份合訂單位 港幣11.86元聯合發行新的股份合訂單位 | - | 4,000,000 |
| 已歸屬的電訊盈科股份/股份合訂單位 | (3,835,132) | (1,740,677) |
| 於2020年6月30日 | 7,085,441 | 3,687,245 |

於截至2020年6月30日止六個月，授出的電訊盈科股份及股份合訂單位於授出日期的加權平均公平價值分別為每股電訊盈科股份港幣4.64元(2019年：港幣4.74元)及每個股份合訂單位港幣11.88元(2019年：港幣12.38元)，此價值按電訊盈科股份及股份合訂單位於各自授出當日的各自市場報價計算。

13 承擔

a. 資本

| 港幣百萬元 | 於2019年 12月31日 (經審核) | 於2020年 6月30日 (未經審核) |
|--------|---------------------------|---------------------------|
| 已授權及訂約 | 1,259 | 1,116 |

於2020年6月30日及2019年12月31日，資本承擔包括為購置物業、設備及器材所作出的承擔，分別為港幣8.77億元及港幣10.20億元。

截至2020年及2019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物業、設備及器材的添置分別為港幣11.98億元及港幣13.32億元。

b. 其他

| 港幣百萬元 | 於2019年 12月31日 (經審核) | 於2020年 6月30日 (未經審核) |
|--------|---------------------------|---------------------------|
| 營運開支承擔 | 4,037 | 3,676 |

14 或然負債

| 港幣百萬元 | 於2019年 12月31日 (經審核) | 於2020年 6月30日 (未經審核) |
|-------|---------------------------|---------------------------|
| 履約保證 | 740 | 808 |
| 其他 | 63 | 79 |
| | 803 | 887 |

集團附帶若干企業保證責任，以保證其附屬公司在日常業務過程中履行合約。該等責任所產生的負債金額(如有)未能確定，惟董事認為，任何因此而產生的負債均不會對集團的財務狀況造成重大影響。

截至2020年6月30日止六個月

15 關連人士交易

於期內，集團與關連人士曾進行下列重大交易：

| 港幣百萬元 | 附註 | 截至6月30日止六個月 | |
|---|----|----------------|----------------|
| | | 2019 (未經審核) | 2020 (未經審核) |
| 已收或應收電訊盈科一名主要股東的電訊服務費用 | a | 34 | 36 |
| 已付或應付電訊盈科一名主要股東的電訊服務費用 | a | 43 | 41 |
| 已收或應收合營公司的電訊服務費用及利息收入 | a | 19 | 18 |
| 已付或應付合營公司的電訊服務費用、購置器材成本、外判費用及租金費用 | a | 154 | 137 |
| 已收或應收聯營公司的電訊服務費用、接駁服務費用、利息收入及其他成本回撥 | a | - | 11 |
| 已收或應收與本公司擁有同一名股份合訂單位持有人／股東的關連人士的電訊服務費用、接駁服務費用、器材銷售、保險費用及其他成本回撥 | a | 22 | 20 |
| 已付或應付與本公司擁有同一名股份合訂單位持有人／股東的關連人士的保險費用 | a | 3 | - |
| 已收或應收同系附屬公司的電訊服務費用、接駁服務費用、管理費用、器材銷售及其他成本回撥 | a | 961 | 712 |
| 已付或應付同系附屬公司的電訊服務費用、資訊科技及物流費用、系統開發及整合費用、顧問服務費用、租金及設施管理費用、管理費用及其他成本回撥 | a | 1,165 | 1,050 |
| 主要管理層報酬 | b | 17 | 17 |

a. 上述交易經集團與關連人士在日常業務過程中磋商及按董事釐定的估計市值作為基準而進行。就價格或數量仍未獲有關關連人士同意的交易而言，董事已按其最適當估計釐定有關金額。

b. 主要管理層報酬詳情

| 港幣百萬元 | 截至6月30日止六個月 | |
|-------------|----------------|----------------|
| | 2019 (未經審核) | 2020 (未經審核) |
| 薪金及其他短期僱員福利 | 14 | 14 |
| 股份報酬 | 3 | 3 |
| | 17 | 17 |

16 金融工具

a. 財務風險因素

信貸、流動資金及市場風險(包括外匯風險及利率風險)於集團日常業務過程中產生。集團亦承擔於其他實體的股本投資產生的股本價格風險。集團透過財務管理政策及慣例控制該等風險。

香港電訊信託與香港電訊有限公司未經審核簡明綜合中期財務資料並不包括集團的年度綜合財務報表中要求的全部財務風險管理資料及披露，並應與集團截至2019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年度綜合財務報表一併參閱。財務管理政策及慣例自2019年12月31日以來概無重大變動。

b. 公平價值的估計

以公平價值列賬的金融工具按估值方法分析及其不同層級的定義如下：

- 第一層級：在交投活躍市場內買賣的金融工具(例如公開買賣的衍生工具及股本證券)，其公平價值按照報告期末的市場報價計算。集團所持有的金融資產以當前買入價為市場報價。該等金融工具會計入第一層級。
- 第二層級：不在交投活躍市場內買賣的金融工具(例如場外衍生工具)，其公平價值採用估值方法釐定。該估值方法充分利用可觀察的市場數據，盡量減少依賴對公司特定信息的估計。倘一項金融工具在估計公平價值時，所有估值用的重要信息均為可觀察的信息，該金融工具會計入第二層級。
- 第三層級：如一項或多項重要信息並非根據可觀察的市場數據得出，該金融工具會計入第三層級。因此，非上市證券及股本投資計入此層級。

下表載列按公平價值計量的集團金融資產及負債：

| 港幣百萬元 | 於2019年12月31日 (經審核) | | | 總額 |
|--------------------|-----------------------|------------|------------|------------|
| | 第一層級 | 第二層級 | 第三層級 | |
| 資產 | | | | |
| 以公平價值誌入其他全面收益的金融資產 | | | | |
| — 非上市證券 | — | — | 124 | 124 |
| 衍生金融工具 | | | | |
| — 非流動 | — | 284 | — | 284 |
| — 流動 | — | 6 | — | 6 |
| 以公平價值誌入損益賬的金融資產 | | | | |
| — 非上市證券(非流動) | — | — | 31 | 31 |
| — 上市證券(非流動) | 1 | — | — | 1 |
| — 上市證券(流動) | 12 | — | — | 12 |
| 資產總額 | 13 | 290 | 155 | 458 |
| 負債 | | | | |
| 衍生金融工具 | | | | |
| — 非流動 | — | (38) | — | (38) |

截至2020年6月30日止六個月

16 金融工具(續)**b. 公平價值的估計(續)**

下表載列按公平價值計量的集團金融資產及負債：(續)

| 港幣百萬元 | 於2020年6月30日 (未經審核) | | | 總額 |
|--------------------|-----------------------|--------------|------------|--------------|
| | 第一層級 | 第二層級 | 第三層級 | |
| 資產 | | | | |
| 以公平價值誌入其他全面收益的金融資產 | | | | |
| —非上市證券 | — | — | 124 | 124 |
| 衍生金融工具 | | | | |
| —非流動 | — | 267 | — | 267 |
| 以公平價值誌入損益賬的金融資產 | | | | |
| —非上市證券(非流動) | — | — | 31 | 31 |
| —上市證券(非流動) | 16 | — | — | 16 |
| —上市證券(流動) | 15 | — | — | 15 |
| 資產總額 | 31 | 267 | 155 | 453 |
| 負債 | | | | |
| 衍生金融工具 | | | | |
| —非流動 | — | (112) | — | (112) |
| —流動 | — | (16) | — | (16) |
| 負債總額 | — | (128) | — | (128) |

包括在第一層級的工具包括根據電訊盈科股份獎勵計劃購入或認購的電訊盈科股份，且分類為以公平價值誌入損益賬的金融資產。

包括在第二層級的工具包括分類為衍生金融工具的跨幣掉期合約、利率掉期合約及遠期外匯合約。計量掉期交易時，公平價值是指按照市場所報掉期匯率貼現的估計未來現金流淨現值。遠期外匯合約的公平價值是以調整到期日差異後的相同名義金額合約，按現行的市場外幣匯率報價為基準計算。

包括在第三層級的工具包括分類為以公平價值誌入其他全面收益的金融資產或以公平價值誌入損益賬的金融資產的非上市工具投資。於截至2020年6月30日止六個月，包括在第三層級的工具並無變動(2019年：添置為港幣800萬元)。

就並無形成交投活躍市場的非上市證券或金融資產而言，集團採用估值方法設定其公平價值，當中包括利用近期的公平交易、參照其他大致相同的工具及貼現現金流分析，充分利用市場信息及盡量減少對公司特定信息的依賴。

於截至2019年及2020年6月30日止六個月，在公平價值層級分類之間並無金融資產及負債轉移。

於截至2019年及2020年6月30日止六個月，估值方法並無重大變動。

16 金融工具(續)

c. 集團的估值過程

集團就財務報告目的對金融資產進行及監控估值(包括在第三層級的公平價值)。重大的估值變動會立即向高級管理層匯報。估值結果至少每半年度由高級管理層審閱。

d. 按攤銷成本計量的金融工具的公平價值

所有金融工具均以與其於2019年12月31日及2020年6月30日的公平價值無重大差異的金額列賬，但以下項目除外：

| 港幣百萬元 | 於2019年12月31日 | | 於2020年6月30日 | |
|-------|--------------|---------------|---------------|----------------|
| | 賬面值 (經審核) | 公平價值 (經審核) | 賬面值 (未經審核) | 公平價值 (未經審核) |
| 長期借款 | 40,358 | 40,860 | 38,851 | 39,866 |

長期借款的公平價值為按當時市場利率貼現的估計未來現金流淨現值。公平價值處於第二層公平價值層級之內。

香港電訊管理有限公司損益表

截至2020年6月30日止六個月

| 港幣千元 | 附註 | 2019 (未經審核) | 2020 (未經審核) |
|---------|----|----------------|----------------|
| 管理費收益 | | 27 | 28 |
| 一般及行政開支 | | (27) | (28) |
| 除所得稅前業績 | 2 | - | - |
| 所得稅 | 3 | - | - |
| 本期業績 | | - | - |

載於第51至第52頁的附註為本未經審核簡明中期財務資料的組成部分。

香港電訊管理有限公司全面收益表

截至2020年6月30日止六個月

| 港幣千元 | 2019 (未經審核) | 2020 (未經審核) |
|----------|----------------|----------------|
| 本期業績 | - | - |
| 其他全面收益 | - | - |
| 本期全面收益總額 | - | - |

載於第51至第52頁的附註為本未經審核簡明中期財務資料的組成部分。

香港電訊管理有限公司財務狀況表

於2020年6月30日

| 港幣千元 | 附註 | 於2019年 12月31日 (經審核) | 於2020年 6月30日 (未經審核) |
|---------------|----|---------------------------|---------------------------|
| 資產及負債 | | | |
| 流動資產 | | | |
| 應收一家同系附屬公司的款項 | | 384 | 412 |
| | | 384 | 412 |
| 流動負債 | | | |
| 應計款項及其他應付賬款 | | (52) | (26) |
| 應付同系附屬公司的款項 | | (332) | (386) |
| | | (384) | (412) |
| 資產淨值 | | - | - |
| 資本及儲備 | | | |
| 股本 | 4 | - | - |
| 儲備 | | - | - |
| 權益總額 | | - | - |

載於第51至第52頁的附註為本未經審核簡明中期財務資料的組成部分。

香港電訊管理有限公司權益變動表

截至2020年6月30日止六個月

| 港幣千元 | 2019 (未經審核) | | |
|--------------|----------------|------|----|
| | 股本 | 保留溢利 | 總額 |
| 於2019年1月1日 | - | - | - |
| 本期全面收益總額 | | | |
| 本期業績 | - | - | - |
| 其他全面收益 | - | - | - |
| 本期全面收益總額 | - | - | - |
| 與本公司權益持有人的交易 | - | - | - |
| 於2019年6月30日 | - | - | - |
| 港幣千元 | 2020 (未經審核) | | |
| | 股本 | 保留溢利 | 總額 |
| 於2020年1月1日 | - | - | - |
| 本期全面收益總額 | | | |
| 本期業績 | - | - | - |
| 其他全面收益 | - | - | - |
| 本期全面收益總額 | - | - | - |
| 與本公司權益持有人的交易 | - | - | - |
| 於2020年6月30日 | - | - | - |

載於第51至第52頁的附註為本未經審核簡明中期財務資料的組成部分。

香港電訊管理有限公司簡明現金流量表

截至2020年6月30日止六個月

| 港幣千元 | 2019 (未經審核) | 2020 (未經審核) |
|------------------|----------------|----------------|
| 經營業務所產生的現金淨額 | - | - |
| 投資活動所產生的現金淨額 | - | - |
| 融資活動所產生的現金淨額 | - | - |
| 現金及現金等值項目變動淨額 | - | - |
| 於1月1日的現金及現金等值項目 | - | - |
| 於6月30日的現金及現金等值項目 | - | - |

載於第51至第52頁的附註為本未經審核簡明中期財務資料的組成部分。

香港電訊管理有限公司未經審核簡明中期財務資料附註

截至2020年6月30日止六個月

1 編製基準

香港電訊管理有限公司(「本公司」)的未經審核簡明中期財務資料是依據《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附錄十六所載適用的披露要求，以及香港會計師公會(「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的《香港會計準則》34中期財務報告而編製。本未經審核簡明中期財務資料應與本公司截至2019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年度財務報表一併參閱。

除另有指明外，本未經審核簡明中期財務資料乃以港幣呈列。本未經審核簡明中期財務資料已於2020年8月5日獲批准發佈。

本未經審核簡明中期財務資料已經本公司的審核委員會審閱，並按照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的《香港審閱委聘準則》第2410號由實體獨立核數師執行中期財務資料審閱工作的準則由本公司的獨立核數師所審閱。

本未經審核簡明中期財務資料內與截至2019年12月31日止年度相關的財務資料為比較資料，並不構成本公司該年度的法定年度財務報表，惟摘錄自該等財務報表。根據香港《公司條例》(第622章)第436條，與該等法定財務報表有關而須予披露的進一步資料如下：

- 截至2019年12月31日止年度本公司的財務報表連同香港電訊信託與香港電訊有限公司的綜合財務報表已交付公司註冊處處長。
- 本公司的核數師已就本公司的該等財務報表作出報告。該核數師報告並無保留意見；亦無載有核數師在無保留意見情況下以強調方式提請有關人士注意的任何事宜；亦無載有根據香港《公司條例》(第622章)第406(2)條、第407(2)或(3)條作出的陳述。

編製符合《香港會計準則》34的未經審核簡明中期財務資料，要求管理層作出判斷、估計及假設，而該等判斷、估計及假設會影響如何應用會計政策及由年初至今就資產、負債、收入及開支所呈報的金額。實際結果或會與該等估計有所不同。

編製本未經審核簡明中期財務資料時，管理層就採用本公司的會計政策及估計不確定因素的主要來源所作的重大判斷，與編製截至2019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財務報表時採用的一致。

編製本未經審核簡明中期財務資料時採用的會計政策、呈列基準及計算方法，與本公司編製截至2019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年度財務報表時採用的會計政策、呈列基準及計算方法一致，惟採納下列新訂或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及《香港會計準則》除外。該等新訂或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及《香港會計準則》於2020年1月1日或之後開始的會計期間首次生效或可供提早採納，列述如下。

下列新訂或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及《香港會計準則》於2020年1月1日開始的財務年度採納，但對本公司本期及過往會計期間所匯報的業績及財務狀況並無重大影響。

- 《香港會計準則》1(經修訂)(修訂本)，財務報表的列報
- 《香港會計準則》8(修訂本)，會計政策、會計估計變更及錯誤
- 《香港會計準則》39(修訂本)，金融工具：確認及計量
-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3(經修訂)(修訂本)，業務合併
-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7(修訂本)，金融工具：披露
-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9(2014年)(修訂本)，金融工具
-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16(修訂本)，租賃
- 2018年財務報告概念框架

本公司並無提早採納任何其他於本會計期間尚未生效的新訂或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及《香港會計準則》。

2 除所得稅前業績

除所得稅前業績經扣除下列項目後列賬：

| 港幣千元 | 截至6月30日止六個月 | |
|-------|----------------|----------------|
| | 2019 (未經審核) | 2020 (未經審核) |
| 核數師酬金 | 27 | 28 |

3 所得稅

本公司於期內並無任何應課稅溢利，故並無就香港利得稅作出撥備(2019年：相同)。

4 股本

| | 股份數目 (未經審核) | 股本 (未經審核) 港幣元 |
|---|----------------|---------------------|
| 已發行及繳足： 無面值的普通股 於2019年1月1日、2019年6月30日、2020年1月1日及2020年6月30日的結餘 | 1 | 1 |

5 關連人士交易

於期內，本公司與一名關連人士曾進行下列重大交易：

| 港幣千元 | 截至6月30日止六個月 | |
|-----------------|----------------|----------------|
| | 2019 (未經審核) | 2020 (未經審核) |
| 應收一家同系附屬公司的管理費用 | 27 | 28 |

- a. 此項交易經本公司與關連人士在日常業務過程中磋商及按董事釐定的估計市值作為基準而進行。
- b. 截至2019年及2020年6月30日止六個月，本公司董事的酬金由本公司一家同系附屬公司承擔。

一般資料

董事及最高行政人員於香港電訊信託與香港電訊有限公司的股份合訂單位及相關股份合訂單位，以及香港電訊有限公司及其相聯法團的股份、相關股份及債權證的權益及淡倉

於2020年6月30日，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52條須予備存的登記冊所載，或依據《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附錄十所載的《上市發行人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標準守則》（「《標準守則》」）須知會香港電訊有限公司（「本公司」）、香港電訊管理有限公司（「託管人—經理」，以其作為香港電訊信託託管人—經理身份）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本公司董事及託管人—經理董事（統稱「董事」）、本公司及託管人—經理的最高行政人員（統稱「最高行政人員」）及他們各自的緊密聯繫人於香港電訊信託與本公司的股份合訂單位（「股份合訂單位」）及相關股份合訂單位，以及本公司及其相聯法團（定義見《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的股份、相關股份及債權證中擁有的權益或淡倉如下：

1. 於香港電訊信託與香港電訊有限公司的權益

下表載列董事及最高行政人員所持有的股份合訂單位累計好倉：

| 董事／最高行政人員姓名 | 個人權益 | 所持有的股份合訂單位數目 | | | 總數 | 佔已發行股份合訂單位總數的概約百分比 |
|--------------|-----------|------------------------|-------------------------|-------------|---------|--------------------|
| | | 公司權益 | 其他權益 | | | |
| 李澤楷 | — | 66,247,614 (附註1(a)) | 158,764,423 (附註1(b)) | 225,012,037 | 2.97% | |
| 許漢卿 | 3,862,498 | — | 780,458 (附註2) | 4,642,956 | 0.06% | |
| 彭德雅 (附註3) | 21,530 | — | — | 21,530 | 0.0003% | |
| 施立偉 | 50,000 | — | — | 50,000 | 0.0007% | |

就《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而言，每個股份合訂單位賦予香港電訊信託的一個單位的權益，亦賦予下列權益：

- (a) 本公司一股面值為港幣0.0005元有表決權的普通股；及
- (b) 本公司一股面值為港幣0.0005元有表決權的優先股。

根據託管人—經理與本公司於2011年11月7日簽立構成香港電訊信託的信託契約（經不時補充、修訂及替代）（「信託契約」）及本公司經修訂及經重列組織章程細則，本公司已發行普通股及優先股的數目在任何時候均必須相同，亦必須各自相等於已發行香港電訊信託單位的數目；且其各自均須相等於已發行股份合訂單位的數目。

董事及最高行政人員於香港電訊信託與香港電訊有限公司的股份合訂單位及相關股份合訂單位，以及香港電訊有限公司及其相聯法團的股份、相關股份及債權證的權益及淡倉(續)

1. 於香港電訊信託與香港電訊有限公司的權益(續)

附註：

1. (a) 就該等股份合訂單位而言，Chiltonlink Limited (「Chiltonlink」)的全資附屬公司Pacific Century Diversified Limited (「PCD」)持有20,227,614個股份合訂單位及Eisner Investments Limited (「Eisner」)持有46,020,000個股份合訂單位。李澤楷擁有Chiltonlink及Eisner的全部已發行股本。
- (b) 該等權益指：
 - (i) 被視為於盈科拓展集團控股有限公司(「盈科控股」)持有的13,159,619個股份合訂單位中擁有的權益。李澤楷為若干持有盈科控股全部權益的信託的創立人。因此，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李澤楷被視為擁有盈科控股所持有的13,159,619個股份合訂單位的權益；及
 - (ii) 被視為於盈科亞洲拓展有限公司(「盈科拓展」)持有的145,604,804個股份合訂單位中擁有的權益。盈科拓展由盈科控股透過其本身及若干全資附屬公司擁有合共百分之八十八點六三的權益，該等公司為Anglang Investments Limited、Pacific Century Group (Cayman Islands) Limited、Pacific Century International Limited及Borsington Limited。李澤楷為若干持有盈科控股全部權益的信託的創立人。因此，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李澤楷被視為擁有盈科拓展所持有的145,604,804個股份合訂單位的權益。李澤楷亦被視為透過其全資擁有的公司Hopestar Holdings Limited，持有百分之一點零六的盈科拓展已發行股本權益。
2. 該等權益指根據本公司及電訊盈科有限公司(「電訊盈科」)分別名為香港電訊股份合訂單位購買計劃及購買計劃的相關獎勵計劃向許漢卿授出的獎勵，該等獎勵受若干歸屬條件規限。有關香港電訊股份合訂單位購買計劃的詳情載於下文「**股份合訂單位獎勵計劃**」一節。
3. 誠如於香港電訊信託與香港電訊有限公司之前的年報及中期報告所披露，李澤楷擁有的一家私人公司按照彭德雅的要求並基於其私人理由，已向彭德雅提供一筆金額不超過新加坡幣25,000,000元(相當於約港幣148,000,000元*)的免息貸款。雙方已同意修訂此貸款的條款，將貸款的本金額增加新加坡幣23,000,000元(相當於約港幣136,000,000元*)，而總金額不超過新加坡幣48,000,000元(相當於約港幣284,000,000元*)。在該私人公司於事前作出六個月的書面通知後，貸款須予以償還。這項私人安排與彭德雅於香港電訊信託與香港電訊有限公司的職務並無關連及抵觸。

* 港幣金額僅供參考

2. 於本公司相聯法團的權益

A. 電訊盈科(香港電訊信託與本公司的控股公司)

下表載列董事及最高行政人員於電訊盈科所持有的股份累計好倉：

| 董事/最高行政人員姓名 | 個人權益 | 所持有的電訊盈科普通股數目 | | 總數 | 佔電訊盈科已發行股份總數的概約百分比 |
|-------------|-----------|-------------------------|---------------------------|---------------|--------------------|
| | | 公司權益 | 其他權益 | | |
| 李澤楷 | — | 307,694,369 (附註1(a)) | 1,928,842,224 (附註1(b)) | 2,236,536,593 | 28.93% |
| 許漢卿 | 7,242,175 | — | 2,030,070 (附註2) | 9,272,245 | 0.12% |
| 彭德雅 | 272,208 | — | — | 272,208 | 0.004% |
| 施立偉 | 2,218,768 | — | 2,097,217 (附註2) | 4,315,985 | 0.06% |

董事及最高行政人員於香港電訊信託與香港電訊有限公司的股份合訂單位及相關股份合訂單位，以及香港電訊有限公司及其相聯法團的股份、相關股份及債權證的權益及淡倉(續)

2. 於本公司相聯法團的權益(續)

A. 電訊盈科(香港電訊信託與本公司的控股公司)(續)

附註：

1. (a) 就該等電訊盈科股份而言，PCD持有269,471,956股股份及Eisner持有38,222,413股股份。

(b) 該等權益指：

(i) 被視為於盈科控股持有的175,312,270股電訊盈科股份中擁有的權益。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李澤楷被視為擁有盈科控股所持有的175,312,270股電訊盈科股份的權益；及

(ii) 被視為於盈科拓展持有的1,753,529,954股電訊盈科股份中擁有的權益。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李澤楷被視為擁有盈科拓展所持有的1,753,529,954股電訊盈科股份的權益。

2. 該等權益指根據電訊盈科名為購買計劃的獎勵計劃向有關董事授出的獎勵，該等獎勵受若干歸屬條件規限。

B. PCPD Capital Limited (電訊盈科間接附屬公司)

黃惠君以酌情信託成立人身份持有由本公司相聯法團PCPD Capital Limited發行的本金額50萬美元的4.75厘2022年到期的債券。

C. Silvery Sky Holdings Limited (電訊盈科間接附屬公司)

資本策略地產有限公司(「資本策略」)的間接全資附屬公司Radiant Talent Holdings Limited(「RTH」)與盈科大衍地產發展有限公司的間接全資附屬公司Silvery Sky Holdings Limited(「SSH」)及資本策略於2018年1月15日訂立買賣協議(「買賣協議」)，據此，於2018年3月23日完成買賣協議時，按發行價1.00美元配發及發行入賬列作已繳足的SSH一股無投票權參與股份，作為部分支付予RTH的代價。鍾楚義為資本策略的控股股東及董事。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於2020年6月30日，各董事、最高行政人員或他們各自的緊密聯繫人概無於任何股份合訂單位或相關股份合訂單位，或於本公司或其任何相聯法團(定義見《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的任何股份、相關股份或債權證中擁有任何權益或淡倉而登記於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52條須予備存的登記冊內，或根據《上市規則》內《標準守則》須知會本公司、託管人—經理及聯交所。

股份合訂單位購股權計劃

香港電訊信託與本公司於2011年11月7日有條件地採納一項股份合訂單位購股權計劃(「2011年至2021年購股權計劃」)，該計劃已於股份合訂單位上市後生效。根據2011年至2021年購股權計劃，託管人—經理的董事會(「託管人—經理董事會」)及本公司的董事會(「本公司董事會」)有絕對酌情權甄選任何合資格參與者以提呈授出股份合訂單位購股權。

自2011年至2021年購股權計劃獲採納起至2020年6月30日(包括當日)止期間概無根據該計劃授出股份合訂單位購股權。

股份合訂單位獎勵計劃

於2011年10月11日，本公司採納兩個獎勵計劃，名為香港電訊股份合訂單位購買計劃及香港電訊股份合訂單位認購計劃(統稱「股份合訂單位獎勵計劃」)，據此可能授出股份合訂單位的獎勵。股份合訂單位獎勵計劃旨在激勵及嘉許參與者對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統稱「香港電訊有限公司集團」)發展的貢獻，並可使香港電訊有限公司集團更靈活給予參與者獎勵、酬金、報酬及／或利益。

在有關計劃規則的規限下，每項計劃規定在獎勵根據相關計劃歸屬予經甄選參與者前，有關股份合訂單位將由獨立託管人以信託方式代該等經甄選參與者持有，繼而於本公司董事會、其轄下任何委員會或小組委員會，及／或獲委派並擁有權力及授權可管理股份合訂單位獎勵計劃全部或任何方面的任何人士(「批准單位」)訂定的一段期間後方歸屬予該等經甄選參與者，惟每名經甄選參與者須於直至及包括相關歸屬日期止期間(或視情況而定，於每個相關歸屬日期)任何時候仍為香港電訊有限公司集團的僱員或董事，以及符合授出獎勵時指明的任何其他條件，然而批准單位有權豁免該等條件。除達成歸屬條件外，經甄選參與者毋須支付任何代價以獲得根據計劃向其授出的股份合訂單位獎勵。

就香港電訊股份合訂單位購買計劃而言，於截至2020年6月30日止六個月，根據香港電訊股份合訂單位購買計劃合共授出405,362個股份合訂單位，包括向本公司及託管人一經理的董事許漢卿授出的240,391個股份合訂單位的獎勵，該等獎勵受若干歸屬條件規限。此外，於期內有24,393個股份合訂單位已作廢及／或已沒收以及有1,179,672個股份合訂單位已歸屬。於2020年6月30日，根據香港電訊股份合訂單位購買計劃，共有629,201個已授出的股份合訂單位尚未歸屬。

就香港電訊股份合訂單位認購計劃而言，於截至2020年6月30日止六個月，根據香港電訊股份合訂單位認購計劃合共授出1,209,551個股份合訂單位，該等獎勵受若干歸屬條件規限。此外，於期內有19,377個股份合訂單位已作廢及／或已沒收以及有561,005個股份合訂單位已歸屬。於2020年6月30日，根據香港電訊股份合訂單位認購計劃，共有1,734,986個已授出的股份合訂單位尚未歸屬。

請參閱香港電訊信託與香港電訊有限公司未經審核簡明綜合中期財務資料附註12，其中載述根據股份合訂單位獎勵計劃持有的股份合訂單位數目的變動概要。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於回顧期間任何時間內，託管人一經理、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控股公司或同系附屬公司概無參與訂立任何安排，以使董事可藉購入香港電訊信託與本公司的股份合訂單位或本公司或任何其他法人團體的股份或債權證而獲得利益，而於回顧期間亦概無董事、最高行政人員或他們的配偶或未滿18歲子女已獲認購香港電訊信託及／或本公司或其任何相聯法團的股本或債務證券的任何權利或行使任何該等權利。

股份合訂單位主要持有人的權益及淡倉

於2020年6月30日，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36條須予備存的登記冊所載，下列人士(董事或最高行政人員除外)為股份合訂單位及本公司的普通股及優先股的主要持有人，並於股份合訂單位及相關股份合訂單位以及於本公司的股份及相關股份中擁有權益或淡倉：

| 名稱 | 身份 | 所持有的 股份合訂單位 數目 | 佔已發行 股份合訂單位 總數的概約百分比 | 附註 |
|---------------------------|----------|----------------------|----------------------------|----|
| 電訊盈科 | 於控制實體的權益 | 3,934,967,681 | 51.94% | 1 |
| CAS Holding No. 1 Limited | 實益權益 | 3,934,967,681 | 51.94% | |

就《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而言，每個股份合訂單位賦予香港電訊信託的一個單位的權益，亦賦予下列權益：

- (a) 本公司一股面值為港幣0.0005元有表決權的普通股；及
- (b) 本公司一股面值為港幣0.0005元有表決權的優先股。

根據信託契約及本公司經修訂及經重列組織章程細則，本公司已發行普通股及優先股的數目在任何時候均必須相同，亦必須各自相等於已發行香港電訊信託單位的數目；且其各自均須相等於已發行股份合訂單位的數目。

附註：

託管人—經理以香港電訊信託託管人及經理身份持有本公司所有已發行普通股，惟須遵守信託契約的條款及條件並受其所限。

1. 電訊盈科透過其直接全資附屬公司CAS Holding No. 1 Limited間接持有該等權益。

除本節上文所披露者外，於2020年6月30日，託管人—經理及本公司並無獲悉有任何其他人士(董事或最高行政人員除外)於股份合訂單位或相關股份合訂單位、或於本公司股份、相關股份或債權證中擁有權益或淡倉而登記於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36條須予備存的登記冊內。

購買、出售或贖回上市證券

根據信託契約及在其維持有效期間，股份合訂單位不能由香港電訊信託及本公司購回或贖回，除非及直至證券及期貨事務監察委員會頒佈明確允許購回或贖回的具體規定。因此，股份合訂單位持有人無權要求託管人—經理購回或贖回他們的股份合訂單位，香港電訊信託及本公司不得購回他們本身的股份合訂單位。

於截至2020年6月30日止六個月，香港電訊信託(包括託管人—經理)、本公司或本公司的附屬公司概無購買、出售或贖回任何股份合訂單位。

審核委員會

託管人－經理的審核委員會以及本公司的審核委員會已審閱香港電訊信託與本公司連同本公司的附屬公司，以及託管人－經理採納的會計政策、香港電訊信託與香港電訊有限公司截至2020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未經審核簡明綜合中期財務資料，以及託管人－經理於同一期間的未經審核簡明中期財務資料。香港電訊信託與香港電訊有限公司以及託管人－經理的該等財務資料雖未經審核，惟已經託管人－經理及本公司的獨立核數師審閱。

載於《上市規則》附錄十的《標準守則》

香港電訊信託與本公司已自行採納適用於託管人－經理及本公司的全體董事及其僱員(如適用)進行證券交易的守則，名為《香港電訊信託與香港電訊有限公司證券交易守則》(「《香港電訊守則》」)，當中載列的條款不會較載於《上市規則》附錄十《標準守則》所訂明的標準寬鬆。

經向全體董事作出具體查詢後，託管人－經理及本公司已得到各董事確認於期內一直遵守《標準守則》及《香港電訊守則》所訂的標準。

企業管治守則

香港電訊信託、託管人－經理及本公司致力維持高水平的企業管治，其原則旨在強調公司業務在各方面均能貫徹嚴謹的道德、透明度、責任及誠信操守，並確保所有業務運作一律符合適用法律及法規。

於截至2020年6月30日止六個月，香港電訊信託與本公司一直應用《上市規則》附錄十四所載《企業管治守則》(「《管治守則》」)的原則，並遵守其所有相關守則條文，惟下述的守則條文除外。《管治守則》第B.1.2條守則條文不適用於託管人－經理，因為根據信託契約，其董事無權收取任何薪酬，故並未遵守該條文的要求而為託管人－經理設立訂有成文職權範圍的獨立薪酬委員會。此外，鑒於香港電訊信託的情況獨特(即信託契約規定本公司董事及託管人－經理董事必須為相同人士)，《管治守則》第A.5.1條守則條文要求為託管人－經理設立獨立提名委員會的規定不適用於託管人－經理，故並未遵守該守則條文。

經考慮就2019冠狀病毒病大流行所實施的強制性全球旅遊限制，若干董事透過視象／語音會議方式參與香港電訊信託單位持有人與本公司股東於2020年5月8日的週年大會，而該等董事(包括董事會主席及董事會轄下委員會的主席)均可於會上回答提問，符合《管治守則》第E.1.2條守則條文所訂要求。

於本報告所涵蓋的期間內，董事為履行他們對風險管理及內部監控系統的職責，已向本公司管理層要求並獲得一份有關風險管理及內部監控系統的報告書，包括根據本公司持續的評估及驗證活動而作出的保證，即他們均無發現任何未經充分及適當減低及／或管理的重大風險或內部監控不足的事項。

企業資料

香港電訊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董事會

執行董事

李澤楷(執行主席)
許漢卿(集團董事總經理)

非執行董事

彭德雅
鍾楚義
李福申
朱可炳
施立偉

獨立非執行董事

張信剛教授, FREng, GBS, JP
Sunil Varma
麥雅文
黃惠君

香港電訊有限公司及香港電訊管理有限公司 集團法律事務總監兼公司秘書

麥潔貞

註冊辦事處

PO Box 309, Ugland House
Grand Cayman, KY1-1104
Cayman Islands

香港總辦事處及主要營業地點

香港鰂魚涌
英皇道979號太古坊
電訊盈科中心39樓

股份合訂單位資料

每手買賣單位： 1,000個單位
於2020年6月30日已發行單位： 7,575,742,334個單位

股息／分派

截至2020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每股普通股／每個股份合訂單位的
中期股息／分派： 港幣30.10分

財務時間表

宣佈2020年中期業績 2020年8月5日

暫停辦理過戶登記手續 2020年8月27-28日
(首尾兩日包括在內)

2020年中期分派的記錄日期 2020年8月28日

派付2020年中期分派 2020年9月24日或相近日子

投資者關係

有關其他資料，請聯絡投資者關係：
電話：+852 2514 5084
電郵：ir@hkt.com

香港電訊管理有限公司

(於香港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香港電訊信託託管人—經理)

董事會

執行董事

李澤楷(執行主席)
許漢卿(集團董事總經理)

非執行董事

彭德雅
鍾楚義
李福申
朱可炳
施立偉

獨立非執行董事

張信剛教授, FREng, GBS, JP
Sunil Varma
麥雅文
黃惠君

註冊辦事處

香港鰂魚涌
英皇道979號太古坊
電訊盈科中心39樓

股份過戶登記處總處

Maples Fund Services (Cayman) Limited
PO Box 1093, Boundary Hall, Cricket Square
Grand Cayman, KY1-1102
Cayman Islands

股份合訂單位過戶登記處及

股份過戶登記處香港分處

香港中央證券登記有限公司
香港灣仔皇后大道東183號
合和中心17樓1712-1716號舖
電話：+852 2862 8555
傳真：+852 2865 0990
電郵：hkinfo@computershare.com.hk

上市

香港電訊信託與香港電訊有限公司的股份合訂單位在香港聯合
交易所有限公司上市。香港電訊有限公司附屬公司發行的若干
擔保票據現於新加坡證券交易所有限公司及證券櫃檯買賣中心
上市。

股份代號

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
路透社
彭博

6823
6823.HK
6823 HK

香港電訊有限公司網址

www.hkt.com

2020年中期報告

本2020年中期報告的中、英文版現已備有印刷本於香港電訊有限公司、香港電訊管理有限公司及股份合訂單位過戶登記處可供索取，而可供閱覽格式亦可在香港電訊有限公司網站(www.hkt.com/ir)及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網站(www.hkexnews.hk)查閱。

股份合訂單位持有人如：

- A) 透過香港電訊有限公司網站以電子形式收取2020年中期報告，可索取印刷本；或
- B) 收取2020年中期報告的英文版或中文版，可索取另一種語言版本的印刷本，

並請以書面或電子郵件經股份合訂單位過戶登記處通知香港電訊有限公司及／或香港電訊管理有限公司：

香港中央證券登記有限公司
投資者通訊中心
香港灣仔皇后大道東183號合和中心17M樓
電話：+852 2862 8688
傳真：+852 2865 0990
電郵：hkt@computershare.com.hk

股份合訂單位持有人如選擇(或被視為已同意)以電子形式透過香港電訊有限公司網站收取香港電訊信託、香港電訊有限公司及香港電訊管理有限公司的公司通訊(包括但不限於2020年中期報告)，但基於任何理由在收取或瀏覽2020年中期報告時遇到困難，可向股份合訂單位過戶登記處提出書面要求或經電郵要求，屆時2020年中期報告的印刷本將盡快免費寄發予有關股份合訂單位持有人。

股份合訂單位持有人可隨時預先給予股份合訂單位過戶登記處合理時間的書面通知或電郵通知，免費更改所選擇的香港電訊信託、香港電訊有限公司及香港電訊管理有限公司的日後公司通訊語言版本及／或收取方式。

香港電訊信託（一個根據香港法律於2011年11月7日成立並由香港電訊管理有限公司管理的信託）
與
香港電訊有限公司（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香港主要營業地點：

香港鰂魚涌英皇道979號太古坊電訊盈科中心39樓

電話：+852 2888 2888 傳真：+852 2877 8877 www.hkt.com

股份合訂單位在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上市（股份代號：6823）。

© 2020 香港電訊有限公司，版權所有，不得翻印。

